

目 录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开标一览表.....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一）投标函.....

二、投标函附录.....

（二）投标函附录（适用于不采用综合评估法三的情形）..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五、投标保证金（若有）.....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组织设计要点）.....

八、项目管理机构.....

九、资格审查资料.....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51802a22687d81d5e9998503849d7e4-20250120200943555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项目名称）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标段名称）

投 标 文 件

51803a2687d049be9a
20250120204943555



投标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5年01月21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联合体协议书~~
- 五、~~投标保证金（若有）~~
-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七、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组织设计要点）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广州市天河区给排水管理中心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标段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壹仟柒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捌分 元 (¥ 17968372.88 元)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365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本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零 元 (¥ 0 元)。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无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网址: http://www.sz3gs.com/

电话: 020-83871232

传真: 020-83868140

邮政编码: 510060

2025 年 01 月 21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适用于不采用综合评估法三的情形)

工程名称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投标总报价 (元)	大写: 壹仟柒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捌分	
	小写: 17968372.88	
其中: 人工费 (元)	大写: 贰佰零壹万玖仟肆佰陆拾肆元陆角贰分	
	小写: 2019464.62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元)	大写: 柒拾万叁仟壹佰贰拾伍元贰角贰分	
	小写: 703125.22	
投标总工期	365日历天	
工程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保修期限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名	陆少星
	建造师的注册编号	粤2442021202124525
委派的专职安全员	姓名	吴彬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类) 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类) 编号	粤建安C3(2023)0031371

投标日期: 2025年01月21日

注: 1. 本表所报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的姓名及相关资料, 须与本企业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企业库记录的相应信息一致, 评审时,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以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为准。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元）	17968372.88
工期（天）	365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保修期限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项目负责人（投标时）	陆少星
专职安全员（投标时）	吴彬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一) 投标函

广州市天河区给排水管理中心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标段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壹仟柒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捌分 元 (¥ 17968372.88)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365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本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0 元) 。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无 (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网址: http://www.sz3gs.com/

电话: 020-83871232

传真: 020-83868140

邮政编码: 510060

2025年01月21日

(二) 投标函附录（适用于不采用综合评估法三的情形）

工程名称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u>壹仟柒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捌分</u> 小写： <u>17968372.88</u>	
其中：人工费（元）	大写： <u>贰佰零壹万玖仟肆佰陆拾肆元陆角贰分</u> 小写： <u>2019464.62</u>	
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元）	大写： <u>柒拾万叁仟壹佰贰拾伍元贰角贰分</u> 小写： <u>703125.22</u>	
投标总工期	<u>365</u>	
工程质量标准	<u>按招标文件的要求</u>	
保修期限	<u>按招标文件的要求</u>	
委派的项目负责人	姓名	<u>陆少星</u>
	建造师的注册编号	<u>粤2442021202124525</u>
委派的专职安全员	姓名	<u>吴彬</u>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编号	<u>粤建安C3(2023)0031371</u>

投标日期： 2025年01月21日

注：1. 本表所报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的姓名及相关资料，须与本企业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记录的相应信息一致，评审时，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以投标人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为准。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成立时间：2001 年 03 月 07 日

经营期限：2001 年 03 月 07 日-长期

姓名：梁志坚 性别：男 年龄：49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董事长 系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投标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5 年 01 月 21 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760561297049435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3555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梁志坚 (姓名) 系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梁志峰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标段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2025 年 0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代理人为投标人正式职工, 必须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的至少 1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和社保证明扫描件



投标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梁志峰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梁志峰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2025 年 01 月 21 日





代理人身份证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0250120204943555



代理人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梁志峰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6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6

网办业务专用章



四、联合体协议书

我司独立参与本项目投标，非联合体形式投标。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五、投标保证金（若有）~~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防
栓补建工程施工工程

投 标 总 价

投 标 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5-01-21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
栓补建工程施工 工程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广州市天河区给排水管理中心

工 程 名 称：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投 标 总 价 (小写)： 17968372.88

(大写)： 壹仟柒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捌角捌分

投 标 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 间： 2025-01-21

总 说 明

项目名称：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第 1 页 共 1 页

- 1、根据招标文件范本、本工程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招标答疑会议纪要进行编制本投标文件经济部分。综合考虑我司施工技术、管理实力后进行相关报价。
- 2、计价依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规定执行。
- 3、按照2018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及相关定额计算。
- 4、材料价参考《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格》和《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
- 5、本工程所选用主要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以及质量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满足相关规范、设计文件质量要求。
- 6、其余计价事项按照有关文件的规定执行。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投标清单详见《编制投标清单》模块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七、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投入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拟投入本标段的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工日期、完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八、项目管理机构（选择格式一）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会保险	
项目负责人	陆少星	工程师	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1202124525	市政公用工程	已按规定缴纳	
技术负责人	郭宏灿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000101013336号	市政路桥施工	已按规定缴纳	
专职安全员	吴彬	无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粤建安 C3(2023)0031371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	已按规定缴纳	
安全负责人	黄培炎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中级、高级	44090067241、粤 高职证字第 1300101075199号	建筑施工安全、市政工程 施工	已按规定缴纳	
造价负责人	崔兆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一级、高级	建 [造]111744000060 28、 2301001096798	土木建筑、建筑工程 造价	已按规定缴纳	
质量负责人	陈古龙	高级工程师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高级	0441610994416000 670、 2201001071425	市政工程、市政路桥 施工	已按规定缴纳	

项目管理 人员	徐宝琴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7572号	市政路 桥施工	已按规 定缴纳	
项目 管理 人员	黄敏	高级 工程 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 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200101055600号	市政工 程施工	已按规 定缴纳	
项目 管理 人员	黄永 铨	高级 工程 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 证	高级	2401001136370	给水排 水施工	已按规 定缴纳	
项目 管理 人员	吴慧 敏	高级 工程 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 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000101013335号	市政工 程施工	已按规 定缴纳	
项目 管理 人员	彭见 青	高级 工程 师	高级工程师职称 证	高级	1901001028557	给水排 水施工	已按规 定缴纳	
管道 工	曾润 诗	无	住房和城乡建设 行业技能人员职 业培训合格证	中级	2344010134110013 0	/	已按规 定缴纳	
管道 工	邓盈	无	住房和城乡建设 行业技能人员职 业培训合格证	中级	2344010134110013 1	/	已按规 定缴纳	
管道 工	杨顺 吉	无	住房和城乡建设 行业技能人员职 业培训合格证	中级	2344010134110013 4	/	已按规 定缴纳	
管道 工	刘蕴 薇	无	住房和城乡建设 行业技能人员职 业培训合格证	中级	2344010134110018 2	/	已按规 定缴纳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陆少星



使用有效期：2024年11月28日-2025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陆少星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5-12-31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124525

聘用企业：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6至2027-12-16）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9-20至2027-09-19）



陆少星

个人签名：陆少星

签名日期：2024.11.2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1月20日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陆少源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12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理号：2021050440502020440117014139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28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 0003052

姓名: 陆少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年12月31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1月27日

有效期: 2024年11月06日 至 2028年01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陆少星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15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1003138305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7月3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陆少星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 校：广州大学

校 长：魏明海

证书编号：110781201805066223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州大学监制



姓名 陆少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12 月 31 日
住 址
公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24.11.19-2044.11.1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陆少星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5:57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5:57

网办业务专用章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5

技术负责人：郭宏灿（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1000101013336

郭宏灿 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21446

学生 郭宏灿 性别 男，一九七六年十一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

城市规划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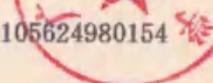
校（院）长：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一九九八年七月六日

学校编号：105624980154





姓名 郭宏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1 月 13 日
住址 [Redacted]
公民身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3.31-2026.03.3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07e-202501202109435



20250114122437150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郭宏灿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5:58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5:58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5030] 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 (¥14990.47286万元)。

其中:

人工费: ¥1560.760567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费: ¥656.144406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兴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27日

赵旭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9年9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310630
WWW.GZGGZY.CN



施工合同



副本

穗南科洁合(工程) [2019] 25 号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发包人: 广州科洁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8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8
二、合同工期.....	9
三、质量标准及创优要求.....	9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9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10
六、合同文件构成.....	11
七、合同争议解决.....	11
八、承诺.....	12
九、词语含义.....	12
十、签订时间.....	12
十一、签订地点.....	13
十二、补充协议.....	13
十三、合同生效.....	13
十四、合同份数.....	13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7
一、一般约定.....	17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7
1.2 语言文字.....	20
1.3 法律.....	20
1.4 标准和规范.....	21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22
1.7 联络.....	23
1.8 严禁贿赂.....	23
1.9 化石、文物.....	23
1.10 交通运输.....	23
1.11 知识产权.....	25
1.12 保密.....	25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25
2. 发包人.....	26
2.1 许可或批准.....	26
2.2 发包人代表.....	26
2.3 发包人人员.....	26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7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27
2.6 支付合同价款.....	28
2.7 组织竣工验收.....	28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28
3. 承包人.....	28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28
3.2 项目经理.....	29



3.3 承包人人员.....	30
3.4 承包人现场查勘.....	31
3.5 分包.....	31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32
3.7 履约担保.....	32
3.8 联合体.....	33
4. 监理人.....	33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33
4.2 监理人员.....	33
4.3 监理人的指示.....	33
4.4 商定或确定.....	34
5. 工程质量.....	34
5.1 质量要求.....	34
5.2 质量保证措施.....	35
5.3 隐蔽工程检查.....	36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37
5.5 质量争议检测.....	37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37
6.1 安全文明施工.....	37
6.2 职业健康.....	40
6.3 环境保护.....	41
7. 工期和进度.....	41
7.1 施工组织设计.....	41
7.2 施工进度计划.....	42
7.3 开工.....	42
7.4 测量放线.....	43
7.5 工期延误.....	43
7.6 不利物质条件.....	44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44
7.8 暂停施工.....	44
7.9 提前竣工.....	46
8. 材料与设备.....	46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46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47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47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47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8
8.6 样品.....	48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49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0
8.9 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	50
9. 试验与检验.....	51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51



9.2 取样.....	51
9.3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51
9.4 现场工艺试验.....	52
10. 变更.....	52
10.1 变更的范围.....	52
10.2 变更权.....	52
10.3 变更程序.....	52
10.4 变更估价.....	53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54
10.6 变更引起的工期调整.....	54
10.7 暂估价.....	54
10.8 暂列金额.....	56
10.9 计日工.....	56
11. 价格调整.....	56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56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59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59
12.1 合同价格形式.....	59
12.2 预付款.....	60
12.3 计量.....	60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62
12.5 支付账户.....	64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64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64
13.2 竣工验收.....	65
13.3 工程试车.....	66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68
13.5 施工期运行.....	68
13.6 竣工退场.....	68
14. 竣工结算.....	69
14.1 竣工结算申请.....	69
14.2 竣工结算审核.....	69
14.3 甩项竣工协议.....	70
14.4 最终结清.....	70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71
15.1 工程保修的原则.....	71
15.2 缺陷责任期.....	71
15.3 质量保证金.....	72
15.4 保修.....	73
16. 违约.....	74
16.1 发包人违约.....	74
16.2 承包人违约.....	76
16.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77



17. 不可抗力.....	78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78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78
17.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78
1.1.1.1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79
18. 保险.....	80
18.1 工程保险.....	80
18.2 工伤保险.....	80
18.3 其他保险.....	80
18.4 持续保险.....	80
18.5 保险凭证.....	80
18.6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80
18.7 通知义务.....	81
19. 索赔.....	81
19.1 承包人的索赔.....	81
19.2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	82
19.3 发包人的索赔.....	82
19.4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	82
19.5 提出索赔的期限.....	83
20. 争议解决.....	83
20.1 和解.....	83
20.2 调解.....	83
20.3 争议评审.....	83
20.4 仲裁或诉讼.....	84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84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85
1. 一般约定.....	85
1.1.1.2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85
1.3 法律.....	85
1.4 标准和规范.....	85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86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86
1.7 联络.....	87
1.10 交通运输.....	88
1.11 知识产权.....	89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89
2. 发包人.....	90
2.1 许可或批准.....	90
2.2 发包人代表.....	90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91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92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92
2.9 发包人的权利与义务.....	93



3. 承包人	94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4
3.2 项目经理	98
3.3 承包人人员	99
3.5 分包	100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101
3.7 履约担保	101
4. 监理人	102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102
4.2 监理人员	102
4.4 商定或确定	102
5. 工程质量	102
5.1 质量要求	102
5.2 质量保证措施	103
5.3 隐蔽工程检查	103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104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05
6.1 安全文明施工	105
6.2 职业健康	111
6.3 环境保护	111
7. 工期和进度	112
7.1 施工组织设计	112
7.2 施工进度计划	113
7.3 开工	113
7.4 测量放线	114
7.5 工期延误	115
7.6 不利物质条件	116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6
7.8 暂停施工	116
7.9 提前竣工	118
8. 材料与设备	118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118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118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119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119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119
8.6 样品	120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120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20
9. 试验与检验	121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121
9.4 现场工艺试验	122
10. 变更	122



10.1 变更的范围.....	122
10.2 变更权.....	122
10.3 变更程序.....	122
10.4 变更估价.....	123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24
10.7 暂估价.....	124
10.8 暂列金额.....	124
11. 价格调整.....	125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25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126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6
12.1 合同的价格形式.....	126
12.2 预付款.....	127
12.3 计量.....	128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9
12.5 支付账户.....	130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
13.2 竣工验收.....	131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133
14. 竣工结算.....	133
14.1 竣工结算申请.....	133
14.2 竣工结算审核.....	134
14.3 甩项竣工协议.....	134
14.4 最终结清.....	134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35
15.2 缺陷责任期.....	135
15.3 质量保证金.....	135
15.4 保修.....	136
16. 违约.....	136
16.1 发包人违约.....	136
16.2 承包人违约.....	138
17. 不可抗力.....	139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39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139
17.5 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140
17.6 合同当事人就解除合同达成一致意见后,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40
18. 保险.....	141
18.1 工程保险.....	141
18.3 其他保险.....	141
18.7 通知义务.....	142
20. 争议解决.....	142
20.3 争议评审.....	142



20.4 仲裁或诉讼.....	142
20.6 争议费用约定.....	142
21. 补充条款.....	142
第四部分 附件.....	144
附件一：联合体施工协议书.....	145
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146
附件三：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148
附件四：机构设置及人员（含承包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151
附件五：履约/预付款银行保函.....	152
附件六：安全生产合同.....	153
附件七：合同违约清单.....	156
附件八：其它.....	16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科淼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名称: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018-440115-47-03-819601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量为4万吨/天,再生水生产量1万吨/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半地下式污水处理厂、软基处理、提升泵房、细格栅、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配电房、机修车间、综合楼、污水接出入管、燃气、厂区道路、绿化、外水、外电等;项目总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总承包。
7. 工程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有)、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



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1. 总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45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9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2. 关键节点工期

2.1 2019年12月30日完成桩基础及软基处理。

2.2 2020年5月30日完成结构部分施工。

2.3 2020年9月30日完成设备安装及室外工程。

2.4 2020年12月25日完成调试进入试运行期。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在合理情况下对本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调整，不得延误。

三、质量标准及创优要求

1.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创优目标

省级工程优质奖

3. 创安全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149904728.60 (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零



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元)，其中，工程费用 149904728.60 元[由不含税合同价：
¥ 137527273.94 元，税金：¥ 12377454.66 元组成]；

(1) 工程费用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6561444.0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签约合同价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 合同价款中设备部分请按发包方（甲方）的要求对工艺设备开具 13%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工艺设备内容、数量、规格型号以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5. 若国家税率政策变动及业主要求，则按国家公布的最新税率政策执行结合按实发生税率结算

6.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广州科涑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59BWTH5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帐号：4405 0153 1405 0000 0558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云山诗意人家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1602 房之一（仅限办公用途）

电话：020-39002857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承包人必须依法建立、落实工人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制度和用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南建交[2016]1388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10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号）及《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建市政工程贯彻省用工实名及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通知》（穗建筑[2019]352号等相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建筑施工实名制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4号）、《关于转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南建交[2018]1799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均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应是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如有）；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施工图纸；
7.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8. 合同附件；
9. 招标文件的答疑及澄清文件；
10.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
11. 承包人投标时的澄清、承诺文件；
12. 承包人投标文件；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4.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文件出现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应由发包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作出书面说明；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有异议的，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七、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和承包人保证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享有并承担本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5. 承包人承诺遵守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6. 承包人承诺按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承诺的各项条款落实好各项工作；采取一切措施按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本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各项目标，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并保证不因此增加发包人的成本负担。

7.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配合。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南沙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十四、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一式 贰份,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 拾份,各方各执伍份,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建设单位): 广州科淼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志良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培峰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电 话: 020-82170090

传 真: 020-8382032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602000919200600883

银行账号: _____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附件四：机构设置及人员（含承包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项目机构管理人员名单

姓名	数量	姓名	职称
项目经理	1人	陈兴	/
技术负责人	1人	郭家仙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安全负责人	1人	陈建宁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造价负责人	1人	朱立之	市政工程施工管理高级工程师
专职安全员	1人	何灿荣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	3人	黄敏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王卓林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陈宝琴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质量员	2人	林涛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李文高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安全员	3人	邱计兴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梁志峰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李耀阳	/
资料员	1人	吴慧敏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材料员	1人	董志杰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沂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德州科隆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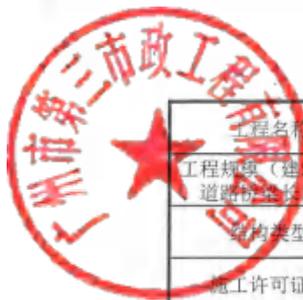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长度等)	建筑面积为8135m ² , 占地面积69621m ² , 道路长1981m	工程造价(万元)	149904728.6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南区水批【2020】4号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910110022
建设单位	广州科添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成)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23日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资料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工程完成 情况</p>	<p>横沥高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主要处理工艺构筑物位于半地下,附属建筑物位于地上的建设方式。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4万吨/天,远期总规模7万吨/天污水处理设施,1万吨/天的再生水处理设施以及相关厂房配套设施,包括包括土建工程、设备安装、厂区道路、绿化、进出厂管道及再生回水管道等综合用房。建筑面积为8135平方米,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道路长1981米。</p> <p>工程规格主要内容包括:主要构(建)筑物有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AAO生物反应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及加氯接触池及出水及回用水泵房(合建)、鼓风机房及变电所、加氯加药间、污泥浓缩池、储泥池、污泥干化脱水机房、综合楼、机修车间及仓库、进水仪表小屋、出水仪表小屋及泵房控制室、出水高位井,及门卫等。构(建)筑物基础均采用1385根PHC管桩,基坑最大开挖深度13.70m,进厂管道采用管径DN1650顶管约185米,厂内排水管道最大管径采用DN1350钢筋混凝土管,厂区沥青混凝土道路约11084平方,厂区绿化面积约44809平方。</p> <p>经各参建单位组成的竣工验收专业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统一认定本工程已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竣工验收合格。</p>		
<p>工程 质量 情况</p>	<p>土建</p>	<p>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p>	
	<p>设备安装</p>	<p>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试运行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p>	
<p>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位 (范围)</p>			
<p>参加 验收 单位 意见</p>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12月13日</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12月23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12月1日</p>
	<p>分包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p>

专职安全员：吴彬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1371

姓名：吴彬

性别：男

出生年月：2000年04月16日

企业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8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01日 至 2026年08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彬 性别男,二〇〇〇年四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监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长: [Signature]

证书编号: 129591202106804140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吴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年4月16日
住



公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16-2026.07.16



20250114158175312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彬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7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5-01-14 16:0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7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黄培炎	年龄	43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 C3 (2006) 0002983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安全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安全负责人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安全负责人: 黄培炎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3)、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姓名 黄培炎

性别 男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0082100

持证人签名 _____

执业证号 44090067241

发证日期 2009年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Ministry of Emergency Manage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对党忠诚 纪律严明

赴汤蹈火 竭诚为民

[首页](#) | [机构](#) | [新闻](#) | [公开](#) | [服务](#) | [互动](#) | [科普](#) | [党建](#) | [社会救援服务](#)

[首页](#) > [服务](#) > [办事大厅](#) >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信息查询

查询结果

姓名	黄培炎
注册证书号	44090067241
聘用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有效期	2026-10-31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备注	-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应急管理部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1 京ICP备18056520号-2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86号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编号: 0082100
No.



持证者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黄培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1年08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09月07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 11月 25日

Issued on



管理号: 08334443307440223
File No.: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6)0002983

姓名:黄培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8月28日

企业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6年09月01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05日 至 2027年08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05日





粤高取证字第 1300101075199 号

1300101075199

黄培炎 于二〇一三年十一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三月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培炎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八月二十八日生，于一九〇四年一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Red Seal]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0605200642

二〇〇六年七月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黄培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8月28日
住址 [Redacted]
公民身 [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分局
有效期限 2014.12.08-2034.12.08



20250114127837693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培炎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5:5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5:59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崔兆	年龄	39岁	学历	硕士研究生
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造价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造价负责人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造价负责人：崔兆（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建筑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姓名：崔兆

身份证号码

性别：女

专业：土木工程

聘用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74400006028

初始注册日期：2017年08月01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1年6月30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74025642020494355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ZT 0015923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崔兆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5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10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7年11月15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6023440232015449914003153
File No.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

序号	姓名	性别	注册机构	注册单位	分公司	注册编号	执业状态	有效期
1	崔兆	女	广东省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11174400006028	正常	2025-07-31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崔兆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造价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096798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崔兆 性别女， 1985 年 12 月 30 日生，于
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管理科学与工程（工程与项目管理）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重庆大学

校(院、所)长:

林桂华

证书编号:106111201202003146

2012 年 12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崔兆	
性别	女	民族汉
出生	1985 年 12 月 30 日	
住址		
公民		

51803a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4.21-2037.04.21



20250114130537584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崔兆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0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陈古龙	年龄	35岁	学历	硕士研究生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质量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质量负责人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质量负责人：陈古龙（市政类质量员证、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码：044161099441600067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陈古龙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2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古龙

身份证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9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1071425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古龙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十一月 二十二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 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18451201502090081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陈古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1 月 22 日
住 址



公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0.16-2025.10.16



20250114132341136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古龙		证件号码	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202501201049435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徐宝琴	年龄	42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项目管理人员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管理人员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人员：徐宝琴（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称证字第 1600101107572 号

1600101107572

徐宝琴 于二〇一六年

十一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徐宝琴 性别女，一九八二年 七 月 七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投资与造价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康建设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205011831

二〇一二年 一 月 十 日



姓名 徐宝琴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7 月 7 日
住址 广
公民身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4.05-2036.04.05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010204943555



20250114134406085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徐宝琴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黄敏	年龄	44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项目管理人员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管理人员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人员：黄敏（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黄敏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公

1200101055600

51803a2687d84d5e9da998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964591

学生 黄敏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一月一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交通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交通土建工程方向)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华南理工大学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5611200305000797

姓名 黄敏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81年1月1日

住:

公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3.17-2036.03.17



20250114136714625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敏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2

网办业务专用章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黄永铨	年龄	35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项目管理人员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管理人员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人员：黄永铨（给水排水施工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永铨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1001136370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7月30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永铨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七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三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河 海 大 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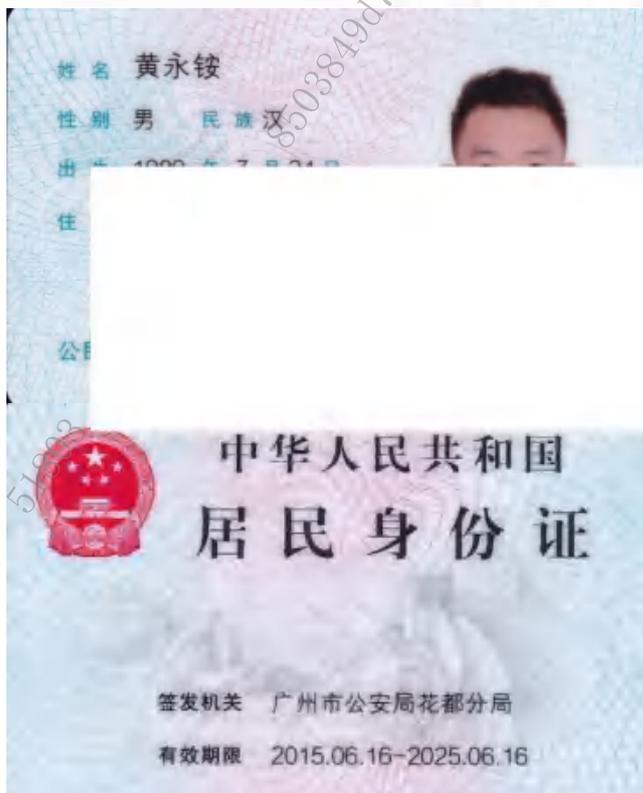
校（院）长：

批准文号： (87)教高三字 001号

证书编号： 102945201505100417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黄永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7月24日

住

公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6.16-2025.06.1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永铨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2

网办业务专用章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吴慧敏	年龄	51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项目管理人员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管理人员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人员：吴慧敏（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粤高取证字第 1000101013335 号

1 0 0 0 1 0 1 0 1 3 3 3 3

吴慧敏 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一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慧敏 性别 女，一九七三年 六月 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一月至二〇〇八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18455200805100402

二〇〇八年 一 月 十八日





姓名 吴慧敏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6 月 10 日
住址 [Redacted]
公民身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0.11-2025.10.1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538417e4-202501200493555



20250114141649696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慧敏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3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3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彭见青	年龄	38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项目管理人员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管理人员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人员：彭见青（给水排水施工高级工程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见青
身份证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1001028557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见青 性别女，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名：



证书编号：118451201005008392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彭见青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年11月30日
 住
 公



518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3.08-2041.03.08



20250114143676717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彭见青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4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4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网办业务专用章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曾润诗	年龄	25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	职务	管道工	拟在本合同任职	管道工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管道工：曾润诗

广东建设教育网
课程中心 公益课程 练习题目 培训机构 活动报名 证书查询 资讯内容

职业资格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曾润诗

身份证

证书编号：23440101341100130

岗位名称：管道工

等 级：中级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 0204943555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2023年06月0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23440101341100130

培训考核机构：（盖章）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06日

查询网址： www.gdpacer.com

姓名： 曾润诗
性别： 女
职业(工种)： 管道工
等级： 中级工



姓名 曾润诗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8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1.29-2026.01.29

51803a2

998503849d7e4-

1280943555



2025011414603776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曾润诗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4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4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网办业务专用章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邓盈	年龄	25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	职务	管道工	拟在本合同任职	管道工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管道工：邓盈

广东建设教育网

课程中心

公益课程

练习题目

培训机构

活动报名

证书查询

资料下载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官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邓盈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23440101341100131

岗位名称：管道工

等级：中级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2023年06月0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23440101341100131

培训考核机构：（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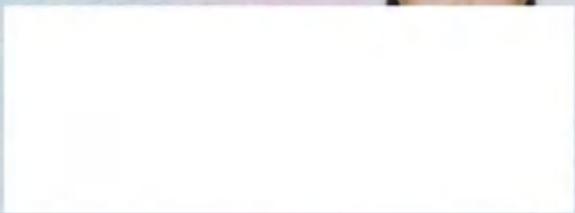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06日

查询网址： www.gdpacer.com

姓名： 邓盈
性别： 女
职业(工种)： 管道工



姓名 邓盈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9年5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佛山市公安局南海分局

有效期限 2020.10.23-2030.10.23

51803

998503849d7e4-

80043555



20250114148512300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邓盈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7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5-01-14 16:05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5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杨顺吉	年龄	27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	职务	管道工	拟在本合同任职	管道工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管道工：杨顺吉

广东建设教育网

课程中心

公益课程

练习题目

培训机构

活动报名

证书查询

资讯内容

广东建设教育协会官网

查看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杨顺吉

证书编号：23440101341100134

岗位名称：管道工

等级：中级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2023年06月06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23440101341100134

培训考核机构：（盖章）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06日

查询网址： www.gdpace.com

姓名： 杨顺吉
性别： 男
职业(工种)： 管道工



姓名 杨顺吉
性别 男 民族 彝
出生 1997 年 4 月 23 日
住

公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易门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6.15-2027.06.15

51803

998503849d7e4-

00023555



20250114151606159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杨顺吉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5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5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除外)

姓名	刘蕴薇	年龄	25岁	学历	本科
执业资格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职称	/	职务	管道工	拟在本合同任职	管道工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管道工：刘蕴薇

广东建设教育网

课程中心

公益课程

练习题目

培训机构

活动报名

证书查询

资讯内容

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官网

职业资格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蕴薇

证书编号：23440101341100182

岗位名称：管道工

等级：中级工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2023年08月25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8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
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培
训考核，成绩合格。



证号: 13440101341100182
培训考核机构: (盖章)
发证日期: 2023年8月25日
查询网址: www.gdpac.com

姓名: 刘蕴薇
性别: 女
职业(工种): 管道工
等级: 中级工



姓名 刘蕴薇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9年8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7.17-2029.07.17

51803a

98503849d7e4

12830943555



20250114153666312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蕴薇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7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5-01-14 16:0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6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5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永铨	电话	020-83871232		
	传 真	020-83868140	网 址	http://www.sz3gs.com/		
组织结构	后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梁志坚	技术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0-83800122
技术负责人	姓名	何德华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0-83800122
成立时间	2001 年 03 月 07 日	员工总人数:			421	
企业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98	
营业执照号	91440101726804542 K			高级职称人员	52	
注册资金	36000 万元 (人民币)			中级职称人员	1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环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50	
账号	44001491201053002 307			技 工	30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具体见营业执照）					
备注						

注：需提供相关材料的扫描件。

企业营业执照



编号: S0112021005455G(1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亿陆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07日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20250120204943555



登记机关

2024年09月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726804542K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04572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e4-2025020804943555



发证机关:



2024年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23]024234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志坚
单位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2年07月26日 至 2025年07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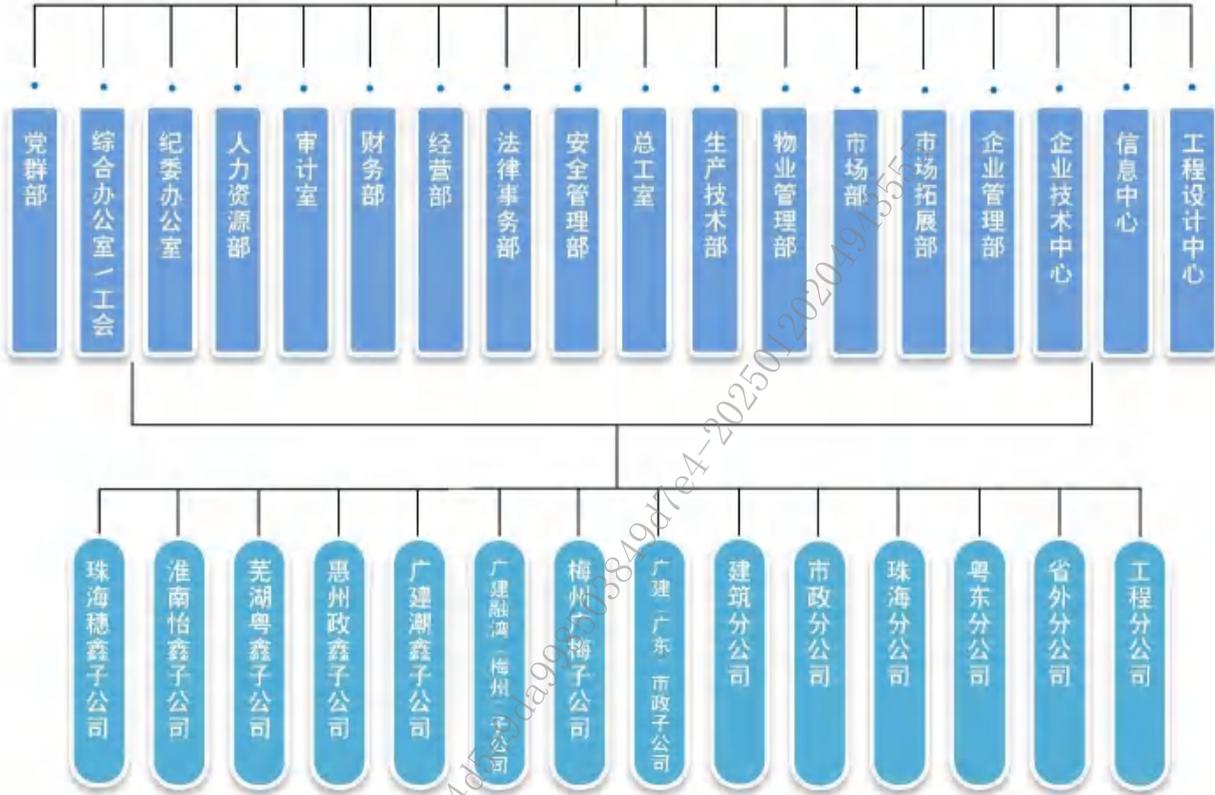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09日



组织结构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00149120105300230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梁志坚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11406309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2024 年 03 月 22 日



未被列入“在一定期限内依法取消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名单



信用广州 信用中国 (广东广州)

信用信息 站内文章

请输入法人组织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查询

首页 服务大厅 信用公示 行业信用 诚信文化 信用研究 信用创新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

公示类型: 国家下发 广州本地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登记信息	信源单位	信息数量	类型	时间
1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详细信息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2	本市归集	2025-01-03
2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4	本市归集	2024-11-11
3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	广州市税务局	822	本市归集	2024-10-31

< 1 >

©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 主办单位: 广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技术支持: 广州市数字政府运营中心 联系方式: credit@gz.gov.cn
网站标识码: 4401000106 ICP备案: 粤ICP备2021127618号-13 粤公网安备: 44010602000929号

首页

服务大厅

信用公示

行业信用

诚信文化

信用研究

信用创新

红黑名单查询

红名单

黑名单

重点关注名单

行业领域信用评价结果信息

红黑名单查询

企业名称/姓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信息列表

找不到和您的查询相符的记录。

51803a2687d01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详细信息

信源单位: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企业(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列入文号	列入事由/情形(中文名...	列入日期
----	----------	----------	------	----------------	------

找到 0 个符合条件的 **守信红名单/失信黑名单** 信息



请输入法人组织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查询

首页

服务大厅

信用公示

行业信用

诚信文化

信用研究

信用创新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信源单位: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信息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列入日期	到期日期	决定部门
----	--------	----------	------	------	------

找到0个符合条件的守信红名单/失信黑名单信息



请输入法人组织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查询

首页

服务大厅

信用公示

行业信用

诚信文化

信用研究

信用创新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

信源单位: 广州市税务局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纳税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布级别	案件性质	主要违法事实
----	-------	----------	------	------	--------

找到0个符合条件的守信红名单/失信黑名单信息



企业信息登记截图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企业信息查询
人员信息查询
园林业绩查询
园林业绩公示
园林人员业绩公示
园林人员业绩查询
入聘公示
人员调动恢复公示

1014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 请选择 检索

企业信息查询(请输入企业编号、企业名称等查询条件查询)

序号	企业编号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1	1014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1440101726804542K

1 / 1 共 1 条

如需查询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类企业的信息, 请移步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信息查询页面
<http://qylk.gzcc.gov.cn/entHome/home?active=9>
关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与广州市房屋和市政企业库的区别, 详见《关于企业库有关事项的通知》
<http://www.gzgzy.cn/cms/wz/view/index/layou3/index.jsp/siteId=18&intId=4637&exChannelId=1018>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13555



企业基础信息

企业类型

营业执照

*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地区属性:	本地市属	* 成立日期:	2001-03-07
* 注册资本:	16000 万	人民币	
营业执照发证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发证日期:	2024-09-04
经济性质:	内资	*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726804542K
营业期限:	2009-12-31	长期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 是否多证合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 经营范围: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主营业务:			
单位性质:	请选择	主营产品:	
供应商类别:		政府采购目录:	
供应商经济行业: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梁志坚
-------	-----

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 组织机构代码有效期:	2099-12-31
-----------	--------------------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许可证编号:	(粤)建安许证字[2023]024234	* 许可证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有效期开始日期:	2022-07-26	* 有效期截止日期:	2025-07-26

企业联系人

联系人姓名:	黄少强
--------	-----

企业编号: 10141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1 基本信息
- 2 企业人员
- 3 其它情况

资质证书 检索

资质证书号	证书有效期
CYLZ.粤.0653.贰	2017-05-31
D144045727	2028-12-22
D244016232	2028-12-02
D344090431	2028-11-29
A144053865	2028-12-22

资质

资质证书 资质

企业资质证书

* 资质证书号: D144045727

* 证书有效期: 2028-12-22 长期有效: 是

资质

资质证书 资质

序号	资质内容	资质等级	属性	证书主管部门	发证日期	有效截止日期
1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一级	增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3-27	2028-12-22
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一级	主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3-27	2028-12-22
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特级	增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03-27	2028-12-22

项目负责人信息登记截图

The image shows two screenshots of the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website. The top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for a project manager. The bottom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safety assessment information for the same individual.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人员信息查询(请输入人员姓名查询)

序号	人员编号	姓名	企业编号	企业名称
1	RY368421	陆少星	1014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人员

基本信息 从业信息 **注册信息** 安全考核信息

序号	注册类型	注册等级	证书编号	注册专业	发证日期	注册有效期至	操作
1	注册建造师	二级	粤2442021202124525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024-11-20	2027-09-19,2027-12-16	🔍

人员

基本信息 从业信息 注册信息 **安全考核信息**

序号	证书号(B,C)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号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发证机关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发证日期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有效期至
1	C	粤建安C3(2018)0026130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10-10	2024-10-22
2	B	粤建安B(2022)000305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11-06	2028-01-26

专职安全员信息登记截图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人员信息查询

人员信息查询(请输入人员姓名查询)

序号	人员编号	姓名	企业编号	企业名称
11	RY343380	吴彬	1014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2	RY526049	吴彬	222812	广安通力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RY526735	吴彬	336401	广东远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	RY535876	吴彬	1014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5	RY148985	吴彬	119059	湖南诺物速筑有限公司

人员

基本信息 从业信息 注册信息 **安全考核信息**

序号	证书型号(B,C)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号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发证机关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发证日期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有效期至
1	C	粤建安C3(2023) 003137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8-01	2026-08-28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92020494

投标登记截图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智慧交易 数字交易平台 打开主菜单 我的账户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编号: JS2024-7141 项目/标段名称: 2023-2025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园林工程工
公告开始时间: 2024-12-31 09:00:00 投标登记截止时间: 2025-01-21 18:00:00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编号: 10141
* 联系人: 陈立群 * 联系电话: 19511467432

序号	姓名	人员编号	身份证号	人员类别	证书号	操作
1	陈少强	RY368421	440*****2719	项目负责人	粤2442021202124525	
2	梁彬	RY535876	440*****4018	业务员	粤建协C3(022)069137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代理人社保



20250114155463122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梁志峰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6:0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6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202501141554631224

(二)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陆少星	年龄	29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项目负责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负责人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注：应附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如有）、社保证明、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陆少星



使用有效期：2024年11月28日-2025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陆少星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5-12-31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124525

聘用企业：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12-16至2027-12-16）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9-20至2027-09-19）



陆少星

个人签名：陆少星

签名日期：2024.11.28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1月20日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陆少源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5年12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理号：2021050440502020440117014139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28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 0003052

姓名: 陆少星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5年12月31日

企业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1月27日

有效期: 2024年11月06日 至 2028年01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陆少星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15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1003138305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4年7月3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陆少星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 校：广州大学

校 长：魏明海

证书编号：110781201805066223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州大学监制





20250114117555591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陆少星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5:5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5:57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三) 拟投入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郭宏灿	年 龄	48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高级工程 师	职 务	技术负责 人	拟在本合同任职	技术负责人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2020 年 3 月 12 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 程施工总承包		技术负责人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020-39065706	

注：应附职称证书、社保证明、业绩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扫描件。

技术负责人：郭宏灿（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粤高取证字第 1000101013336 号

1000101013336

郭宏灿 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21446

学生 郭宏灿 性别 男，一九七六年十一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本校

城市规划 专业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一九九八年七月六日

学校编号：105624980154





姓名 郭宏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1 月 13 日
住址 [Redacted]
公民身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3.31-2026.03.3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07e-202501202109435



20250114122437150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郭宏灿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6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7	7	7
截止			2025-01-14 15:58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7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7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7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5:58

网办业务专用章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5030] 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 (¥14990.47286万元)。

其中:

人工费: ¥1560.760567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费: ¥656.144406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兴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赵旭

2019年9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9年9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施工合同



副本

穗南科涤合(工程) [2019] 25 号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发包人: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8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8
二、合同工期.....	9
三、质量标准及创优要求.....	9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9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10
六、合同文件构成.....	11
七、合同争议解决.....	11
八、承诺.....	12
九、词语含义.....	12
十、签订时间.....	12
十一、签订地点.....	13
十二、补充协议.....	13
十三、合同生效.....	13
十四、合同份数.....	13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7
一、一般约定.....	17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7
1.2 语言文字.....	20
1.3 法律.....	20
1.4 标准和规范.....	21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22
1.7 联络.....	23
1.8 严禁贿赂.....	23
1.9 化石、文物.....	23
1.10 交通运输.....	23
1.11 知识产权.....	25
1.12 保密.....	25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25
2. 发包人.....	26
2.1 许可或批准.....	26
2.2 发包人代表.....	26
2.3 发包人人员.....	26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7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27
2.6 支付合同价款.....	28
2.7 组织竣工验收.....	28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28
3. 承包人.....	28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28
3.2 项目经理.....	29



3.3 承包人人员.....	30
3.4 承包人现场查勘.....	31
3.5 分包.....	31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32
3.7 履约担保.....	32
3.8 联合体.....	33
4. 监理人.....	33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33
4.2 监理人员.....	33
4.3 监理人的指示.....	33
4.4 商定或确定.....	34
5. 工程质量.....	34
5.1 质量要求.....	34
5.2 质量保证措施.....	35
5.3 隐蔽工程检查.....	36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37
5.5 质量争议检测.....	37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37
6.1 安全文明施工.....	37
6.2 职业健康.....	40
6.3 环境保护.....	41
7. 工期和进度.....	41
7.1 施工组织设计.....	41
7.2 施工进度计划.....	42
7.3 开工.....	42
7.4 测量放线.....	43
7.5 工期延误.....	43
7.6 不利物质条件.....	44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44
7.8 暂停施工.....	44
7.9 提前竣工.....	46
8. 材料与设备.....	46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46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47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47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47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8
8.6 样品.....	48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49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0
8.9 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	50
9. 试验与检验.....	51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51



9.2 取样.....	51
9.3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51
9.4 现场工艺试验.....	52
10. 变更.....	52
10.1 变更的范围.....	52
10.2 变更权.....	52
10.3 变更程序.....	52
10.4 变更估价.....	53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54
10.6 变更引起的工期调整.....	54
10.7 暂估价.....	54
10.8 暂列金额.....	56
10.9 计日工.....	56
11. 价格调整.....	56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56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59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59
12.1 合同价格形式.....	59
12.2 预付款.....	60
12.3 计量.....	60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62
12.5 支付账户.....	64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64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64
13.2 竣工验收.....	65
13.3 工程试车.....	66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68
13.5 施工期运行.....	68
13.6 竣工退场.....	68
14. 竣工结算.....	69
14.1 竣工结算申请.....	69
14.2 竣工结算审核.....	69
14.3 甩项竣工协议.....	70
14.4 最终结清.....	70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71
15.1 工程保修的原则.....	71
15.2 缺陷责任期.....	71
15.3 质量保证金.....	72
15.4 保修.....	73
16. 违约.....	74
16.1 发包人违约.....	74
16.2 承包人违约.....	76
16.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77



17. 不可抗力.....	78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78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78
17.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78
1.1.1.1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79
18. 保险.....	80
18.1 工程保险.....	80
18.2 工伤保险.....	80
18.3 其他保险.....	80
18.4 持续保险.....	80
18.5 保险凭证.....	80
18.6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80
18.7 通知义务.....	81
19. 索赔.....	81
19.1 承包人的索赔.....	81
19.2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	82
19.3 发包人的索赔.....	82
19.4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	82
19.5 提出索赔的期限.....	83
20. 争议解决.....	83
20.1 和解.....	83
20.2 调解.....	83
20.3 争议评审.....	83
20.4 仲裁或诉讼.....	84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84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85
1. 一般约定.....	85
1.1.1.2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85
1.3 法律.....	85
1.4 标准和规范.....	85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86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86
1.7 联络.....	87
1.10 交通运输.....	88
1.11 知识产权.....	89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89
2. 发包人.....	90
2.1 许可或批准.....	90
2.2 发包人代表.....	90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91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92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92
2.9 发包人的权利与义务.....	93



3. 承包人	94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4
3.2 项目经理	98
3.3 承包人人员	99
3.5 分包	100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101
3.7 履约担保	101
4. 监理人	102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102
4.2 监理人员	102
4.4 商定或确定	102
5. 工程质量	102
5.1 质量要求	102
5.2 质量保证措施	103
5.3 隐蔽工程检查	103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104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05
6.1 安全文明施工	105
6.2 职业健康	111
6.3 环境保护	111
7. 工期和进度	112
7.1 施工组织设计	112
7.2 施工进度计划	113
7.3 开工	113
7.4 测量放线	114
7.5 工期延误	115
7.6 不利物质条件	116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6
7.8 暂停施工	116
7.9 提前竣工	118
8. 材料与设备	118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118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118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119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119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119
8.6 样品	120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120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20
9. 试验与检验	121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121
9.4 现场工艺试验	122
10. 变更	122



10.1 变更的范围.....	122
10.2 变更权.....	122
10.3 变更程序.....	122
10.4 变更估价.....	123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24
10.7 暂估价.....	124
10.8 暂列金额.....	124
11. 价格调整.....	125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25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126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6
12.1 合同的价格形式.....	126
12.2 预付款.....	127
12.3 计量.....	128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9
12.5 支付账户.....	130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
13.2 竣工验收.....	131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133
14. 竣工结算.....	133
14.1 竣工结算申请.....	133
14.2 竣工结算审核.....	134
14.3 甩项竣工协议.....	134
14.4 最终结清.....	134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35
15.2 缺陷责任期.....	135
15.3 质量保证金.....	135
15.4 保修.....	136
16. 违约.....	136
16.1 发包人违约.....	136
16.2 承包人违约.....	138
17. 不可抗力.....	139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39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139
17.5 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140
17.6 合同当事人就解除合同达成一致意见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40
18. 保险.....	141
18.1 工程保险.....	141
18.3 其他保险.....	141
18.7 通知义务.....	142
20. 争议解决.....	142
20.3 争议评审.....	142



20.4 仲裁或诉讼.....	142
20.6 争议费用约定.....	142
21. 补充条款.....	142
第四部分 附件.....	144
附件一：联合体施工协议书.....	145
附件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146
附件三：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148
附件四：机构设置及人员（含承包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151
附件五：履约/预付款银行保函.....	152
附件六：安全生产合同.....	153
附件七：合同违约清单.....	156
附件八：其它.....	16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科淼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2018-440115-47-03-819601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 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量为4万吨/天,再生水生产量1万吨/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半地下式污水处理厂、软基处理、提升泵房、细格栅、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配电房、机修车间、综合楼、污水接出入管、燃气、厂区道路、绿化、外水、外电等;项目总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7. 工程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有)、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 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



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1. 总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45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9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2. 关键节点工期

2.1 2019年12月30日完成桩基础及软基处理。

2.2 2020年5月30日完成结构部分施工。

2.3 2020年9月30日完成设备安装及室外工程。

2.4 2020年12月25日完成调试进入试运行期。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在合理情况下对本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调整，不得延误。

三、质量标准及创优要求

1.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创优目标

省级工程优质奖

3. 创安全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149904728.60 (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零



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元), 其中, 工程费用 149904728.60 元[由不含税合同价:
¥ 137527273.94 元, 税金: ¥ 12377454.66 元组成];

(1) 工程费用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6561444.0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3. 签约合同价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 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 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 合同价款中设备部分请按发包方(甲方)的要求对工艺设备开具 13%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工艺设备内容、数量、规格型号以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5. 若国家税率政策变动及业主要求, 则按国家公布的最新税率政策执行结合按实发生税率结算

6.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 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59BWTH59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帐号: 4405 0153 1405 0000 0558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云山诗意人家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 1602 房之一(仅限办公用途)

电话: 020-39002857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承包人必须依法建立、落实工人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制度和用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南建交[2016]1388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110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号)及《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建市政工程贯彻省用工实名及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通知》(穗建筑[2019]352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建筑施工实名制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4号）、《关于转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南建交[2018]1799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均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应是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如有）；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施工图纸；
7.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8. 合同附件；
9. 招标文件的答疑及澄清文件；
10.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
11. 承包人投标时的澄清、承诺文件；
12. 承包人投标文件；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4.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文件出现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应由发包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作出书面说明；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有异议的，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七、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和承包人保证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享有并承担本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5. 承包人承诺遵守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6. 承包人承诺按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承诺的各项条款落实好各项工作；采取一切措施按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本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各项目标，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并保证不因此增加发包人的成本负担。

7.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配合。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南沙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十四、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一式 贰份，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 拾份，各方各执伍份，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建设单位): 广州科淼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志良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培峰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电 话: 020-82170090

传 真: 020-8382032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602000919200600883

银行账号: _____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附件四：机构设置及人员（含承包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项目机构管理人员名单

数量	姓名	职称
1人	陈兴	/
1人	郭宏旭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1人	陈建宁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1人	朱立之	市政工程施工管理高级工程师
1人	何灿荣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3人	黄敏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王卓林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陈宝琴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2人	林涛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李文高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3人	邵计兴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梁志峰	市政路桥施工助理工程师
	李耀阳	/
1人	吴慧敏	市政工程施工高级工程师
1人	董志杰	市政路桥施工高级工程师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郑州科隆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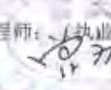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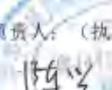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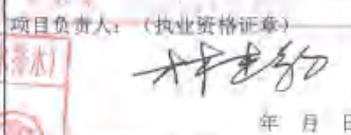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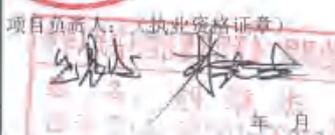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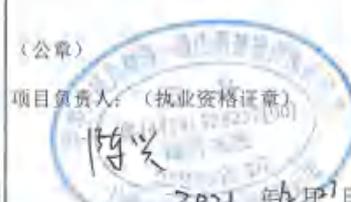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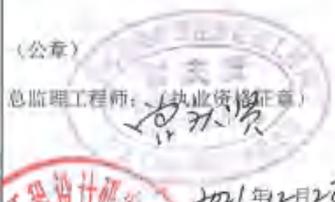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长度等)	建筑面积为8135m ² , 占地面积69621m ² , 道路长1981m	工程造价(万元)	149904728.6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南区水批【2020】4号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910110022
建设单位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成)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23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资料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工程完成情况</p>	<p>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主要处理工艺构筑物位于半地下,附属建筑物位于地上的建设方式。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4万吨/天,远期总规模7万吨/天污水处理设施,1万吨/天的再生水处理设施以及相关厂房配套设施,包括包括土建工程、设备安装、厂区道路、绿化、进出厂管道及再生回水管道等综合用房。建筑面积为8135平方米,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道路长1981米。</p> <p>工程规格主要内容包括:主要构(建)筑物有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AAO生物反应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及加氯接触池及出水及回用水泵房(合建)、鼓风机房及变电所、加氯加药间、污泥浓缩池、储泥池、污泥干化脱水机房、综合楼、机修车间及仓库、进水仪表小屋、出水仪表小屋及泵房控制室、出水高位井,及门卫等。构(建)筑物基础共采用1385根PHC管桩,基坑最大开挖深度13.70m,进厂管道采用管径DN1650顶管约185米、厂内排水管道最大管径采用DN1350钢筋混凝土管,厂区沥青混凝土道路约11084平方,厂区绿化面积约44809平方。</p> <p>经各参建单位组成的竣工验收专业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统一认定本工程已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竣工验收合格。</p>		
<p>工程质量情况</p>	<p>土建</p>	<p>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p>	
	<p>设备安装</p>	<p>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试运行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p>	
<p>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p>	<p></p>		
<p>参加验收单位意见</p>	<p>建设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13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3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p>
	<p>分包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四) 拟投入专职安全员



专职安全员简历表

姓名	吴彬	年龄	24 岁	职称	/
从事本工作时间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学历	专科	专业	建设工程监理

注：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类)、社保证明。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专职安全员：吴彬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31371

姓名：吴彬

性别：男

出生年月：2000年04月16日

企业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8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01日 至 2026年08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彬 性别男,二〇〇〇年四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九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监理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 129591202106804140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吴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年4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16-2026.07.16



20250114158175312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彬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7	-	202412	广州市: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	6	6
截止			2025-01-14 16:0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1-14 16:07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

(五)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格式)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广州市水务局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 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火栓补建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 投标，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利益；
-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四、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五、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盖单位章)：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01月21日

(六) 投标人声明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州市水务局、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 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防栓补建工程施工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3) 为本项目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建设、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行政处罚决定中已经明确的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区域范围不包含本标段建设地点的，不受该项规定限制）；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本项事实应当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作出并已经生效的行政处罚决定为认定依据。）；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布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严重违约”事实应当以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应当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最近三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逆推三年，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司法机关、仲裁机构出具的生效文件的落款时间起计算）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拟派的专职安全员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

五、本公司已经对投标时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自查，保证拟投入的所有人员都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都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不存在持证人注册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不符、买卖租借（专业）资格（注册）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依法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给分包单位（如有）和支付工资给劳务工人，不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工人工资。

七、本公司承诺，切实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22〕59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建市〔2019〕18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粤人社规〔2018〕1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号）、《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20〕37号）、《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及市政工程实名制和工资支付分账平台化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筑〔2018〕183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建筑〔2018〕981号）等关于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各项规定。中标后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采用人脸、指纹、虹膜等生物识别技术进行电子打卡，实施考勤管理，对施工现场人员建立基本信息档案、实行实名制管理的制度并按照工程进度将建筑工人工资通过本企业在银行开设的工资专用账户按时足额支付。我公司对实名制管理负总责。若本项目在经招标人认可后，部分专业工程依法分包或实行劳务分包的，我公司对专业分包企业和劳务分包企业实施统一管理，监督其用工企业按时足额支付作业工人工资，督促落实实名制管理制度。本公司接受招标人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八、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广建(广东)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淮南市怡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梅州市广梅建设有限公司、惠州政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建融湾(梅州)建设有限公司。（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九、本公司拟委派专职安全员兼任本工程的工地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员，严格遵守建设工程余泥渣土运输与排放管理制度，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规定，选择合法的余泥渣土运输单位及排放点。

十、如果本公司使用采用告知承诺制方式取得的资质参与本项目投标，该资质经资质审批部门核查被依法注销的，本公司承诺自动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如经查实该资质为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将依法接受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

十一、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十二、本公司积极响应广州市关于投身“百千万工程”的号召，主动参与政府投资类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的建筑业结对帮扶等活动（市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参照执行）。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陆煜
郭宏



2025年01月21日

(企业公章)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如投标报价低于工程成本警示价的,提供投标报价不低于成本价的证明材料。)

附件 1

关于建筑垃圾源头控制、建筑垃圾综合利用 产品的使用和运输措施承诺书

广州市天河区给排水管理中心(招标人):

我方承诺,如中标承建 2023-2025 年广州市天河区市政消防栓补建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将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本工程 (施工组织设计要点或施工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要点 进行响应的基础上自行组织施工。并承诺在中标后按招标文件所附的 (施工组织设计要点或施工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要点 基础上编制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按照招标人提出的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源头减量的具体要求以及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要求提供相应措施,并报经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审批后实施,具体内容如下:

一、建筑垃圾源头控制措施

1、项目部编制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在开工前报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备案。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内容有调整的,应当及时报告接受备案的部门。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工程概况和单位基本信息;
- (2) 建筑垃圾产生量与种类;
- (3) 建筑垃圾源头减量、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污染防治的措施和目标;
- (4) 需要外运的建筑垃圾种类、数量与运输的时间、路线、方式和运输单位;
- (5) 建筑垃圾回填、消纳、综合利用场所名称;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内容。

2、项目建筑垃圾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分类,实行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类运输、分类处置。

3、项目建筑垃圾分类和合法装载,项目部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建筑垃圾主管部门报送建筑垃圾处理方案。项目部建立建筑垃圾管理台账,分类收集、贮存和及时清运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混合已分类的建筑垃圾。项目部将建筑垃圾的产生量与种类、清运时间、最终去向等信息在施工现场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4、施工现场建筑垃圾的源头减量

(1) 施工现场建筑垃圾的源头减量通过施工方案优化、永临结合、临时设施和周转材料重复利用、施工过程管控等措施，减少建筑垃圾的产生。

(2) 在不降低设计标准、不影响设计功能的前提下，与设计人员充分沟通，合理优化、深化原设计，避免或减少施工过程中拆改、变更产生建筑垃圾。

(3) 在满足相关标准规范和业主单位同意的情况下，对具备条件的施工现场，水、电、消防、道路等临时设施工程实施“永临结合”，并通过合理的维护措施，确保交付时满足使用功能需要。

①现场临时道路布置应与原有及永久道路兼顾考虑，充分利用原有及永久道路基层，并加设预制拼装可周转的临时路面，如：钢制路面、装配式混凝土路面等，加强路基成品保护；

②现场临时围挡应最大限度利用原有围墙，或永久围墙；

③现场临时用电应根据结构及电气施工图纸，经现场优化选用合适的正式配电线路；

④临时工程消防、施工生产用水管道及消防水池可利用正式工程消防管道及消防水池；

⑤临时市政管线可利用场内正式市政工程管线；

⑥现场临时绿化可利用场内原有及永久绿化。

(4) 施工现场办公用房、宿舍、工地围挡、大门、工具棚、安全防护栏杆等临时设施推广采用重复利用率高的标准化设施。

(5) 优化施工方案，合理确定施工工序，实现精细化管理。

(6) 结合 BIM、物联网等信息化技术，建立健全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减量化全过程管理机制。采用智慧工地管理平台，实现建筑垃圾减量化管理与施工现场各项管理的有机结合。

(7) 实时统计并监控建筑垃圾的产生量，采取针对性措施减少排放。

二、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的使用

1、施工现场建筑垃圾的分类收集与存放

(1) 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分类

①施工现场建筑垃圾按《建筑垃圾处理技术标准》分为工程渣土、工程泥浆、工程垃圾、拆除垃圾；

②施工现场工程垃圾和拆除垃圾按材料的化学成分可分为金属类、无机非金属类、混合类；

③金属类包括黑色金属和有色金属废弃物质，如废弃钢筋、铜管、铁丝等；

④无机非金属类包括天然石材、烧土制品、砂石及硅酸盐制品的固体废弃物质，如混凝土、砂浆、水泥等；

⑤混合类指除金属类、无机非金属类以外的固体废弃物，如轻质金属夹芯板、石膏板等。

2、以末端处理为导向对建筑垃圾进一步细化分类

(1)制定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分类收集与存放管理制度，包括建筑垃圾具体分类，分时段、分部位、分种类收集存放要求，各区域建筑垃圾管理责任，台账管理要求等。

(2) 工程渣土和工程泥浆分类收集及存放

①结合土方回填对土质的要求及场地布置情况，规划现场渣土暂时存放场地。对临时存放的工程渣土做好覆盖，并确保安全稳定。

②施工时产生的泥浆应排入泥浆池集中堆放，泥浆池宜用不透水、可周转的材料制作。

(3) 工程垃圾和拆除垃圾分类收集及存放

①设置垃圾相对固定收集点，用于临时堆放；

②根据垃圾尺寸及质量，采用人工、机械相结合的方法科学收集，提升收集效率；

③设置金属类、无机非金属类、混合类等垃圾的堆放池，用于垃圾外运之前或再次利用之前临时存放。易飞扬的垃圾堆放池采取封闭措施。垃圾堆放池采用可重复利用率高的材料建造；

④垃圾收集点及堆放池周边设置标识标牌，并采取喷淋、覆盖等防尘措施，避免二次污染；

⑤施工现场危险废物是指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等危险特性的废弃物，主要包括废矿物油、废涂料、废粘合剂、废密封剂、废沥青、废石棉、废电池等，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规定收集存放。

(4) 施工现场建筑垃圾的就地处置

①施工现场建筑垃圾的就地处置，遵循因地制宜、分类利用的原则，提高建筑垃圾处置利用水平；

②具备建筑垃圾就地资源化处置能力的项目部，根据场地条件，合理设置建筑垃圾加工区及产品储存区，提升施工现场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水平及再生产品质量；

③工程渣土、工程泥浆采取土质改良措施，符合回填土质要求的，可用于土方回填；

④工程垃圾中金属类垃圾的就地处置，通过简单加工，作为施工材料或工具，直接回用于工程，如废钢筋可通过切割焊接，加工成马凳筋、预制地坪配筋等进行场内周转利用；或通过机械接长，加工成钢筋网片，用于场地洗车槽、工具式厕所、防护门、排水沟等；

⑤工程垃圾和拆除垃圾中无机非金属建筑垃圾的就地处置，根据场地条件，设置场内处置设备，进行资源化再利用：

A. 再生粗骨料可用于市政道路水泥稳定碎石层中；将再生粗骨料预填并压浆形成再生混凝土，可用于重力式挡土墙、地下管道基础等结构中；

B. 高强度混凝土再生粗骨料通过与粉煤灰混合，配制无普通硅酸盐水泥的混凝土，可用作填料和路基；

C. 废砖瓦可替代骨料配制再生轻集料混凝土，用其制作具有承重、保温功能的结构轻集料混凝土构件（板、砌块）、透气性便道砖及花格、小品等水泥制品。

⑥施工现场难以就地利用的建筑垃圾，制定合理的消防、防腐及环保措施，并按相关要求及时转运到建筑垃圾处置场所进行资源化处置和再利用。

三、建筑垃圾运输措施

1. 运输建筑材料、垃圾和泥土等的车辆，在驶出建设施工现场之前，要加强防尘冲洗、遮蔽、清洁等工作，防止建筑垃圾、泥土的散落，污染道路和周边环境。

2. 冲洗车辆产生的泥浆水应通过二级沉淀达到排放标准后，方可排入城市公共管网。沉淀池派专人定期进行清理，一般为2~3天清理一次。

3. 生活垃圾安排专人进行收集、清理，按指定地点与建筑垃圾分开堆放，并进行密闭遮挡。生活垃圾应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出场。

4. 禁止在现场焚烧建筑垃圾、废弃木料、塑料品和热熔沥青，以防止对大气污染。

5. 工程泥浆在施工现场进行脱水固化处理。施工现场不具备条件的，采用罐装器具密闭运输至依法设置的建筑垃圾处置场所进行处置。

6. 运输建筑垃圾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 建立建筑垃圾运输管理台账；

(2) 不得将工程渣土、工程泥浆与其他建筑垃圾混合运输；

(3) 保持运输车辆等运输工具的行驶记录、卫星定位等电子装置正常使用；

(4) 运输过程中保持运输工具整洁，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有效措施防止遗撒建筑垃圾，不得擅自倾倒、抛撒建筑垃圾；

(5) 按照建筑垃圾处理方案确定的时间、路线、方式、场所进行运输。建筑垃圾运输车辆符合相应的载运技术条件。

投标人名称（盖法人公章）：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5年01月21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

附件2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名单

投标人名称：苏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职务	所承担工作	本人签名栏
王卓林	技术主管	编制技术投标方案	王卓林
崔兆	造价工程师	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	崔兆
梁志峰	投标员	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 及复印等	梁志峰

注：参与编制投标文件所有人员名单应包括如编制技术投标方案、编制各种专业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负责清样校对、负责打印及复印等所有人员在内的人员名单。

51803a2687d84d5e9d99503849d7e4-2025012

附件 3

对投标文件编制的承诺

本公司授权 梁志峰 (身份证号: 4)
行解释、说明, 并承诺以下事项:

负责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及内容进

1. 被授权人清楚投标文件编制的具体情况, 包括技术方案文件、工程量清单、以及投标文件的加密打包的理解;

2. 在本项目开标至评标结束前, 努力确保被授权人在项目评标所在地附近;

3. 从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起二小时内, 被授权人应如实地书面澄清。

如由于未遵守上述承诺内容之一导致无法进行澄清的, 我公司认可和接受评标委员会作出的评审结论。

附件: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投标人名称 (盖法人公章):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梁志峰

日期: 2025 年 01 月 21 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9f3349d7e1296512042494355

附件 4

投标文件编制情况

1. 投标文件报价编制方式：自行编制的，编制的负责人：崔兆（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投标人一致）。委托编制的，受委托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负责人：崔兆（盖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或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章，执业单位应与受委托单位一致）。

2.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情况

投标文件加密打包的电脑 自有 外包 其他

电脑类型 台式电脑

电脑所属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电脑所在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珠江大厦西座 10 楼市场部（如
××市××区(县) ××街(路) ××号××大厦××房)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9202494355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一) 工程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万元)	完成时间	备注
1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58985.189688	2023-12-07	
2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52801.57722	2022-05-25	
3	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34267.981371	2023-06-30	
4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	32538.503939	2021-08-25	
5	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4338.11633	2023-06-21	
6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14990.47286	2021-12-23	
7	增城区派潭镇 2 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0845.957925	2023-03-31	
8	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0331.61303	2024-04-16	
9	厚街镇 2022 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10081.702725	2024-01-29	
10	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第二标段	7038.793438	2022-11-03	
11	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	6161.202106	2022-06-10	
12	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940.587970	2022-08-10	

①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20)第044号

工程名称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东部城市经济带建设开发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本标段经批复概算总投资为75644.73万元,其中建安费61607.24万元,工程设计费约1452.95万元,预备费5603.3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初步设计图纸和经批复的概算书内容。		
招标内容	1.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设计工作所需的检测、专家咨询和评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配合竣工验收服务等。(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2.施工总承包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检测、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房屋市政工程施工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和施工围挡标准化管理要求、包工程照管、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及编制竣工图、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归档、包保修、包移交。		
中标人	(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5.38%		
中标价	589851896.88元(大写:伍亿捌仟玖佰捌拾伍万壹仟捌佰玖拾陆元捌角捌分)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2021年9月30日前,整个项目必须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58985189.69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薛元仔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61151511443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5日内退还。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招标人:(公章)			
	2020年7月16日		2020年7月16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汕东建合同 2020-0503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东部城市经济带建设开发管理中心

承包人：（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中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2 页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8 页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59 页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格式	79 页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2555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东部城市经济带建设开发管理中心（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汕头市侨的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本项目”），（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员）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汕头市侨的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项目紧邻汕头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和塔岗围片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华经发【2020】9号，汕华经发【2020】14号

(4) 工程规模：1、新溪河涌绿地（含3座步行桥）：总面积约130.92公顷，其中陆地面积78.23公顷，水域面积52.69公顷。2、鄯阳湖路：规划为城市支路，长约5046米，红线宽30米，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40千米/小时。新溪河涌绿地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驳岸工程、景观水系、绿化工程、园路及铺装场地、步行桥、停车场、配套建筑及构筑物、景观及管理服务建筑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广播、背景音乐、监控工程及其他配套设施工程。鄯阳湖路市政道路建设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路基处理、桥梁工程、道路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及地下管道工程。

本标段经批复概算总投资为75644.73万元，其中建安费61607.24万元，工程设计费约1452.95万元（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的内容，河涌绿地施工图设计费占工程设计费的50%，市政道路施工图设计费占工程设计费的55%，即施工图设计费约769.09万元），预备费5603.3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项目初步设计图纸和经批复的概算书内容。

(5) 资金来源：政府财政资金。

2.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范围：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设计工作所需的检测、专家咨询和评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配合竣工验收服务等。各项设计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做好与前期初步设计的衔接，并对初步设计缺陷(如有)进行修复完善。

(2) 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检测、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房屋市政工程施工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和施工围挡标准化管理要求、包工程照管、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及编制竣工图、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归档、包保修、包移交。

2.3 承包方式：设计施工总承包及相关配合服务。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 合同工期

3.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2021年9月30日前，整个项目必须完成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3.2 本合同的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 质量标准：设计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 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 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总价暂定为 589851896.88 元（大写：伍亿捌仟玖佰捌拾伍万壹仟捌佰玖拾陆元捌角捌分），由工程费暂定合同价、设计费固定合同价两部分构成。其中：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暂定合同价：暂定为 584030212.14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 20492700.00 元，不参与中标下浮率的计算），建安费下浮率为下浮 5.38%。

设计费固定合同价为 5821684.74 元，设计费按批复的概算设计费及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后下浮 20% 再按中标下浮率下浮 5.38%。设计费计费时，a. 专业调整系数综合取定为 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综合取定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本项目承包人只进行施工图设计，设计收费为施工图设计费（河涌绿地施工图设计费占工程设计费的 50%，市政道路施工图设计费占工程设计费的 55%）。

7. 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 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施工、工程照管、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 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 履约担保

11.1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本项目暂定合同价款的 10%。可采用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履约担保有效期应超过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日期。若履约担保到期日之前 30 日，工程尚未按合同要求竣工验收合格，承包人应延长该履约担保的有效期，直至工程实际竣工日期内一直有效。联合体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

11.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发包人将履约担保（不计利息）退还给承包人。

1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2.1 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2.2 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进度款，并且按照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八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 号）的规定的工程进度款 15% 作为工人工资由发包人付至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13.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3.1 按照本合同约定工期，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3.2 在工程开工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通过银行“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并向建设单位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如果承包人拖欠工人工资或其他劳动纠纷所需资金，发包人有权在履约担保金中支付。



13.3 承包人应按照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八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号）的规定执行。承包人应在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在承包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或向发包人以下方式缴纳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担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工资保证金金额为50万元+（总造价-1000万元）×1%。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的缴存金额最高限额为500万元，最低限额为5万元。按前款计算金额高于500万元的，按500万元缴存，按前款计算金额低于5万元的，按5万元缴存。

13.4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

13.5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本项目实行限额设计，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承包人应按批复概算中的工程费作为投资限额进行设计，严格控制施工图设计的变更，确保本项目工程费及施工图设计费不超过投资主管部门批复的工程概算总额度中“施工图设计费+工程费”的总金额。

承包人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应充分运用性价比分析、多方案（不少于2个）技术经济对比等技术手段，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施工图预算的工程费如果超过批复概算工程费时，承包人应无偿对施工图进行修改，使施工图预算的工程费低于批复概算的工程费。否则，超出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a）项目总承包单位在提交设计图纸时，应提供该部分相应的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在施工图审图合格后一个月内提交符合限额设计的工程量清单计价文件给发包人，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b）结算造价：除合同约定情况外，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不得超出通过批复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下浮后的造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不可预见原因或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变更引起合同价款增加的，则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相关规定办理工程变更手续。

13.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将在项目所在地按规定缴交本项目相关税款。

13.7 承包人承诺自行完成施工中所需临时围墙、临时道路、临时排水、施工用水用电、通讯等及现场临时设施的设计、建设、驳接等工作，并自行承担费用。

13.8 如承包人不具备项目中某专业部分的相应资质，承包人应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专业分包给具备相关资质的分包单位并签订分包合同，并对分包负连带责任。

13.9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负责协助发包人办理项目的各专业报建、施工图送审、协助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专项报批报建、施工许可和验收工作。

13.10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缺陷责任期及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3.11 本合同约定由承包人负责设计的成果文件，其设计成果文件须按约定提交给发包人；承包人需将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后的设计成果文件报发包人备案。



13.1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由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成果或其他与项目相关的文件等，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用于本工程以外的项目或者转借、出让、泄露给第三方。保密措施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3.13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13.14 施工场地必须符合房屋市政工程施工扬尘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和施工围挡标准化管理要求。

14.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8月7日。

合同订立地点：汕头市。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60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24份，承、发包人各执8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0943555



发包人（甲方）：汕头市东部城市经济带建设开发管理中心

地址：汕头市中山东路168号国瑞信息大厦一楼

法定代表人：

陈大标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经办人：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固定电话：

承包人（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经办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账号：44001491201053002307

邮编：510060

固定电话：020-83800122

承包人（成员）：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31号5栋1001-1003房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

账号：44056901040004675

邮编：510520

固定电话：020-87590088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7e-2025012004943556



三、资格审查文件

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提供)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牵头单位名称)和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投标联合体,共同参加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牵头单位名称)为投标联合体牵头人,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员单位名称)为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负责项目施工总承包,成员单位负责项目施工图设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孙峰 (签字或盖章)

成员单位名称: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林生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7 月 10 日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 (第一标段)

建设单位 (公章): 汕头市东部城市经济带建设开发管理中
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12月7日

51805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	工程地点	汕头市东海岸新城新溪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汕头市侨韵文化旅游商业带项目（第一标段）由汕头河涌治理和潮阳路两个工程项目组成。新溪河涌绿地（新桥公园），公园长约500m，宽约27m，总占地面积1208221㎡，其中园路、广场节点面积117292.5㎡，绿化面积63346㎡，建筑占地面积2612.4㎡，水域面积522143㎡。保留现状水利建筑及规划市政路面积32799㎡，潮阳路道路工程：新建城市支路长5045.51m，宽30m，双向四车道（两侧设置3.5米非机动车道），道路总面积151965.42㎡，人行道路建设13689.65㎡，道路沥青路面117793.18㎡，桥梁一座：采用装配式混凝土箱梁，共一联，跨径组合为(4x25)m，桥长106.00m，给排水工程：埋设水管（DN100-DN600）689m，无阀滤池（B219）18座，HDPE污水管（DN300-DN800）10723m，混凝土雨水管（4100-41800）3469m，消防栓及其他设施；交通工程：路面标线80996㎡，公交车候车亭16座，中央隔离栏及其他护栏11165m，LED信号灯104套，监控摄像机高清检测相机摄像头30套及其附属设施；电气工程：φ150纤维缠绕玻璃钢电力排管53090m及其附属设施；通信工程：φ100纤维缠绕玻璃钢通信排管54752m及其附属设施；照明工程：电力电缆（YJV0.6/1KV）10767m，（ZR-RVV）8045m，箱式变电站3台，双头臂路灯249套，三头路灯22套及其它附属设施；绿化工程：绿化总面积9605㎡，乔木889株，地被9605㎡，景观建筑工程：公厕四座，驿站两座，科普廊一座；景观园建工程：园路及广场节点铺装面积117292.5㎡，单体构筑物5座及其它配套设施；景观绿化工程：绿地总面积521801㎡，乔木3120株，灌木598株，地被215株，竹类植物375丛，藤类植物345株，水生植物8895㎡，地被面积2514831㎡，景观电气工程：箱式变电站6台，庭院灯708套，多功能杆280套，单向停车场灯72套，特色灯柱26套，充电桩40个及其它配套设施；景观步行桥工程：步行桥二为三跨连续钢箱梁（一箱一室）结构，跨径组合为(29.5+30+29.5)m，桥长89m，桥面宽4m，桥底宽2m，桥下净高最高约5m，钢箱梁高为1.4m，步行桥三为四跨连续钢箱梁（一箱一室）结构，跨径组合为(35+35+35+35)m，桥长140m，桥宽5m，桥底宽2.5m，桥下净高最高约5.4m，钢箱梁高为1.64m，景观给排水工程：绿化给排水管（DN20-DN300）112417m，HDPE污水管（DN300）865米，HDPE雨水管（DN200-600）10464m，树脂复合管、PE给水管（DN50-DN160）1026m及其附属设施。	工程造价 (万元)	58985.1897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景观园建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40202102070102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13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登记号	汕安登【2020】003号（侨）
建设单位	汕头市东部城市经济带建设开发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居安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科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7月1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054020210207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开工前各项前期、施工报建符合市政府有关工程要求、监理手续齐全，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建设、设计、勘察、监理及施工单位在工程建设中的各个施工环节均能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符合有关专项验收规范规定，观感一般。各分项、分部、子单位工程验收手续齐全，工程施工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质量、安全事故。</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无</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3年12月7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3年12月7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3年12月7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2023年12月7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p> <p>注册号: 51000201300070001</p> <p>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p>



②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44040120181115209SJ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协办方):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项目
已于 2018年12月10日 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费率): 94.3900%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李朕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
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2月19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8年12月19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13555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主办方）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协办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2.工程地点：珠海金湾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金发改投〔2018〕180号。

4.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5.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 46856.61 平方米，采用半地下建设方式，规划污水处理能力为 10 万吨/天；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1.承包范围：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明确范围为准。

2.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投标报价在招



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之内不可调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 / ____ 年 ____ / ____ 月 ____ / ____ 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 / ____ 年 ____ / ____ 月 ____ / 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20个日历天（含设计工期120日历天），设计工期从承包人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计算工期，具体工期要求按招标文件第17.6条约定执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人民币伍亿贰仟捌佰零壹万伍仟柒佰柒拾贰元贰角，小写：
¥528015772.2元（其中①建安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叁亿捌仟陆佰柒拾捌万壹仟玖佰零叁元整，小写：¥386781903元（招标估算价40977万元×中标费率94.39%）；②设备购置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叁佰叁拾玖万陆仟零肆拾柒元整；小写：¥123396047元（招标估算价13073万元×中标费率94.39%）；③设计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柒拾肆万零柒佰陆拾贰元贰角；小写：¥12740762.2元（招标估算价1588万元×0.85×中标费率94.39%）；④环境评价咨询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捌仟贰佰壹拾玖元整；小写：¥198219元（招标估算价21万元×



中标费率 94.39%)；⑤联合试运转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叁万陆仟伍佰零玖元整；小写：1236509 元（招标估算价 131 万元×中标费率 94.39%）；⑥环保验收监测、评审费等暂定价（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叁仟壹佰柒拾元整；小写：¥283170 元（招标估算价 50 万元×0.6×中标费率 94.39%）；⑦BIM 技术服务费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叁佰万零壹仟陆佰零贰元整；小写：¥3001602 元（招标估算价 318 万元×中标费率 94.39%）；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等暂定价（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柒仟伍佰陆拾元整；小写：¥377560 元（招标估算价 50 万元×0.8×中标费率 94.39%）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形式，本合同为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内容，其中设计合同内容详见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设计委托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朕。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



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珠海市金湾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 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400739860914L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地 址： 珠海市金湾区航空新城德城路 8 号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

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9090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6-7610881

电 话： _____

传 真： 0756-7610866

传 真： /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珠海金海岸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账 号： 44359101040013164

账 号： 44001491201053002307

51803a2687d84d5e9da9850384937e-2025012020494555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关于“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名称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我司建设项目“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工程建设前期主要法定基建程序文件、工程质量监理用表、施工管理文件、进场施工物资质量证明文件、见证取（抽）样检验（测）报告、施工记录文件、施工过程质量验收文件、工程竣工验收文件等资料工程名称有如下：

- 1、“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 2、“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 3、“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 4、“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兹证明：上述4个不同工程名称，均属同一工程项目。
特此说明！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5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6503c457e=2025012020435555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5日

发出日期: 2022年5月25日

180320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红坭水质净化厂工程	工程地点	金湾区红坭镇联发路南侧、创业西路西侧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总用地面积46856.61㎡，新建污水处理厂采用半地埋式建设，包括土建主体和设备安装，污水日处理量：10.0万m ³ /d，包括综合楼、鼓风机房及机修间、臭气发生间、污泥脱水车间、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前置高效沉淀池、厌氧池、三级生物滤池、反冲洗水池、反冲洗废水池、后置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接触消毒池及尾水提升泵房等钢筋混凝土构筑物共计17座，构筑物最大埋深9.8米，综合楼共3层，建筑高度12.6米；污泥脱水车间共2层，建筑高度18.7米；鼓风机房及机修间共2层，建筑高度8.8米；臭气发生间共2层，建筑高度10米；新建建筑物占地面积16148.47㎡，最大建筑高度18.7米；厂区道路双向两车道，路幅宽度为4×6m，长度6千米，车行道面积9062㎡；绿化面积21500㎡；景观桥梁2座均为单跨桥，跨度分别为13m、16m；工艺管道直径为DN50~1620mm，总长度为3179m，本项目含3个基坑，采用灌注桩支护，单个基坑最大面积124×130=16120㎡，基坑最大开挖深度9.35米。	工程造价（万元）	52801.58万元
结构类型	综合楼为灌注桩基础+框架结构，其他建筑结构及池体均为PHC预制管桩+框架结构；桥梁工程：钢筋混凝土灌注桩+预制空心板；道路工程：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202003100102	竣工日期	2022年5月25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04202003100202
建设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联港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主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中外天利（北京）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优良
	年 月 日	GD-EI-913	优良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040420200310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相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优良	
	设备安装	优良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2022年5月2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2022年5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2022年5月25日



注册号: 4301221-A1000
 发证日期: 2022年5月

③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1] 第 [02461] 号

(主)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肆仟贰佰陆拾柒万玖仟捌佰壹拾叁元柒角壹分(¥34, 267. 981371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杨瀛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中中标价: 33824. 411731 万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104. 588793 万元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中中标价: 443. 56964 万元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杨瀛

2021年5月20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1年5月20日



2021年05月2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Exchange Center

TEL: 020-29084000 FAX: 020-29084000
NO.43 F. TONGFENG ROAD, GUANGZHOU
WWW.GZPXZB.COM



施工合同



副本

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

合同编号：穗南建中合 [2021] 144号

工程名称：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发包人（建设单位）：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区珠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建设单位）：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南沙区珠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1 工程名称：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南发改投批【2020】19号。

1.4 资金来源：区级财政资金。

1.5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项目位于龙穴岛北部，主要包含新建两条道路，以及随现有临时道路建设岩心库项目、智能院总装基地项目配套临水、临时电力工程管廊、照明、通信管道及道路修复等工程内容，其中规划横路西起沈自所西南侧现状堤岸，东至岩心库码头现状堤岸，长约1.2公里，宽20米；规划纵路北起规划横路，南至现状鸡抱沙北路，长约2.43公里，宽20米。

1.6 工程承包范围：（具体按招标公告作相应调整）

方式一：（可适用于设计从施工图设计阶段开始的项目）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工程管理要求、设计任务书要求，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采购、编制项目预算、结算竣工图及相应的报建报批、资料档案管理工作。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1.6.1 设计范围：



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设计包括且不限于：（1）设计招标范围内编制施工图设计：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临时工程（含给水、电力工程管廊、照明、通信管道及道路修复等）；（2）负责项目的综合管线平衡设计和配合规划报批、配合控规调整工作（如需调整控规时）；（3）配合各专业报建、配合施工图报建、配合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专项报批报建工作；（4）配合由发包人组织的相关评审会议的汇报工作；（5）编制施工图预算等；（6）现场服务工作。

1.6.2 施工承包范围包括且不限于：（1）施工内容包括：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临时工程（含给水、电力工程管廊、照明、通信管道及道路修复等），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2）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有）、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3）负责结算的编制工作，配合发包人和审计部门对预算和结算的审核及审计工作。

（4）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属于施工方的费用。

（5）协助做好发包人各项检查及工程筹备等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

（6）按政府有关规定，确保安全生产，零隐患，零事故。

（7）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8）创优工作：为实现本项目设定的创优目标所需完成的所有工作（如有）。

（9）发包人认为应当由承包人完成而更有利于项目建设的其他工作。

（10）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根据工程的实施情况在原基础上合理增加各专业的设计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和其他相关人员的投入数量。

工程管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承包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主办



方)对工程建设全过程和各阶段进行专业化管理和服务。对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设计和工程,承包人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配合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作为联合体主办方负责项目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工作。

最终以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澄清文件)、经审定的设计图纸、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容及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为准且包括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发包人有权对实施项目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1.7 工程承包方式:包勘察(如有)、包设计、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1.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工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2.1 本合同总工期: 641 日历天(含勘察(如有)设计工期)。

2.1.1 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发包人将根据项目推进实际,拟定设计阶段各节点工期计划,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下达的计划任务书及节点要求提交设计成果文件。(适用于设计从施工图设计阶段开始的项目)

2.1.2 施工工期: 596 日历天。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1 年 5 月 2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2.2 主要节点工期:



2.2.1 设计节点工期：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且发包人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成果资料后 35 日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后 10 日内按审查意见完成补充、修改。

2.2.2 施工节点工期（暂定）：2021 年 6 月 20 日完成临时工程施工；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规划横路、规划纵路施工；2023 年 2 月 28 日完成竣工验收。

2.3 本合同工期已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施工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或重新施工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应对上述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2.4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在合理情况下对本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调整，不得延误。

三、工程质量标准

3.1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设计的相关标准、规范及本工程设计任务书（如有）的要求。（适用于设计从施工图设计阶段开始的项目）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3.2 创优目标

市级工程优质奖：_____；

省级工程优质奖：_____；

国家级工程优质奖：_____；

其它：_____。

3.3 创安全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_____；

省级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_____；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_____；

其它：_____。

3.4 绿色建筑目标

绿色建筑评价（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设计标识

其它：_____。



3.5 创优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目标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_____。

四、签约合同价

4.1 本合同价格暂定为（中标价）：¥342679813.71元（大写：人民币叁亿肆仟贰佰陆拾柒万玖仟捌佰壹拾叁元柒角壹分），其中：

设计费用为：¥4435696.40元，中标下浮率：20%；

工程费用（不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317198229.38元，中标下浮率：1.06%；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含税金）为：¥21045887.93元；工程费用总计为：¥338244117.31元。

本合同价格仅作为签约合同价（即中标价），实际合同价款按合同条款第17条约定确定，以补充协议形式修正合同价款（附修正合同清单）。最终结算价以财政评审审定的金额为准。

4.2 本合同价格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3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单位名称：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115MB2D19348T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承包人必须依法建立、落实工人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制度和用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南建安〔2016〕1388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37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号）及《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建市政工程贯彻省用工实名及工人工



《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通知》（穗建筑〔2019〕号）等相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建筑施工实名制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20〕18号）、《关于转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南建交〔2018〕1799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6.1 下列文件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均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应是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发包人要求执行的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关于本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
- (2)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如有）；
- (3) 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合同附件；
- (9) 招标文件的答疑及澄清文件；
- (10)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
- (11) 承包人投标时的澄清、承诺文件；
- (12) 承包人的投标文件；
-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4)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6.2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6.3 当上述文件按优先顺序解释仍然存在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双方同意先由发包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就此作出书面说明；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有异议的，应在接到发包人书面说明之日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承



包人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双方协商不成的情况下，双方同意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七、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8.4 发包人和承包人保证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享有并承担本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8.5 承包人承诺遵守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8.6 承包人承诺按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承诺的各项条款落实好各项工作；采取一切措施按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本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各项目标，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并保证不因此增加发包人的成本负担。

8.7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配合。

九、建设管理单位的授权

因项目建设管理需要，发包人（建设单位）有权委托建设管理单位（或代建单位）负责本工程的建设管理，承包人应服从建设管理单位（或代建单位）管理并配合其开展工作。发包人（建设单位）委托管理的权限、内容、范围等将另行签订书面合同予以明确，建设管理单位（或代建单位）按合同约定代表发包人（建设单位）履行项目建设管理职责。如本项目有建设管理单位（或代建单位），则本合同中所约定的有关承包人报



发包人审核或确认等内容，均应按项目建设管理流程先由承包人报建设管理单位（或代建单位）审核确认，再由建设管理单位（或代建单位）报发包人（建设单位）批准后方可执行。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联合体

承包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主办方作为本项目总负责单位，对本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协调等负总责。

本合同由联合体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支付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合同签订后，联合体的主办方及成员方可根据所承担的工作内容分别向发包人提交相关支付协议，由发包人据此向联合体的主办方及成员方分别支付相关费用。

本合同各方同意并确认，承包人在承包人联合体内部关系的任何约定，均不具有对抗发包人的效力，而且，在本合同履行中，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代表承包人联合体接受指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其效力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发包人对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十二、BIM 技术

本工程应用 BIM 技术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修正合同价）内，概预算编制时不单独列计，发包人不再另行计筹及支付。具体工作职责及要求以 BIM 技术应用工作要求为准（如有则附）。

十三、签订时间

本合同订立日期：

十四、签订地点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十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十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各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十三份，发包人（建设单位）执四份，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执三份，承包人各执三份，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法定代表人：何慕毅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466 号之一南沙传媒大厦 6、7 楼

联系电话：（020）3905 3528

传真：（020）3907 8181

邮政编码：511457

签订日期：2021-06-10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盖章）：广州南沙区珠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进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海宁一街 9 号

联系电话：020-31158935

传真：

邮政编码：

承包人（联合体主办方）（盖章）：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玉辉

联系人：薛玉辉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联系电话：020-83820329

传真：020-83820329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花园支行

帐号：4411 6507 2018 0100 06611

邮政编码：51006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盖章）：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田珊珊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97 号

联系电话：020-83522681

传真：020-8667746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帐号：44001453102050286103

邮政编码：510010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主办方代表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满足施工资质要求的单位名称）为联合体主办方。（联合体主办方仅限一家单位）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4、联合体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满足施工资质要求的单位名称）：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除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外，还对本建设工程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控制、管理、协调等负全面统筹协调责任；并委派一名项目总指挥长，组建项目协调团队，在整个工程建设过程中对设计工作、施工工作等承担总协调任务，具体按合同要求。

②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满足设计资质要求的单位名称）：主要负责本工程的设计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5、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履约担保，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可按对应承担的工作分配，各自向本项目招标人提供履约担保，累加的履约担保总额为中标总价的10%；也可由联合体主办方单独向本项目招标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总额为中标总价的10%。具体按合同要求。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联合体各方均须出具，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金峰林（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关川（签字或盖章）

2021年05月10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关于“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的说明

由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标和承建的“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在中标通知书和总承包施工合同上的项目名称为“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在监督登记和施工许可证上的项目名称为“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项目”（工程编码：2020-440115-48-01-015871-2001）。

以上信息均属于同一个项目，相关信息以施工许可证为准，即“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项目”。

特此说明。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2023年8月15日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6月30日

发出日期：2023年6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天然水合物钻探船（大洋钻探船）码头和岩心库项目配套道路工程（不含外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南沙区龙穴岛围垦区东北角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项目为新建两条道路及改造施工便道，其中规划横路长约1.334km；规划纵路长约2.43km；改造施工便道长约2.4km；包含一座预制小箱梁界河桥。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红线宽度为20m，设计速度按30km/h。		工程造价（万元）	33854.867772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力管沟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临时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212230302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NSJD20210806001
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等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广州南沙区珠江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6月30日	市政验-17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结果告知书	2023年6月30日	XMKPB-120983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资料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工程完成情况</p>	<p>本项目为新建两条道路及改造施工便道，主要工程量及完成情况如下：道路工程：规划横路长约1.341km，规划纵路长约2.43km，红线范围路宽20m，沥青摊铺51903.96m²；桥梁工程：为5跨简支桥，宽度20m，孔径组合为5*25=125m，预制小箱梁共计30片；排水工程：污水管为II级钢筋混凝土管DN500=1645米、DN600=1549米、III级钢筋混凝土管DN600=752米；顶管管道为D820*10钢管=220米、D426*9钢管=220米、D325*8钢管=10米，单节顶管长度6m，一次性顶过；雨水管为II级钢筋混凝土管径DN300=1695米、DN400=84米、DN600=273米、DN800=453米、DN1000=508米、DN1200=368米、DN1350=270米、DN1500=538米、DN1650=180米、DN1800=240米、DN2000=188米、DN2200=112米，D1620*12焊接钢管=69米，雨水渠箱为3500×2000mm钢筋混凝土结构，长度929m；照明工程：采用PE63管4994m、YJV-1KV电缆5140m，路灯108座；电力管沟：采用12回HDPE160管，长约3479m；交通工程：包括交通标线、标志标牌；绿化工程：总面积2153.12m²，包括细叶榄仁358株，秋枫632株，大腹木棉7株，大红花5600株，地被752m²。临时工程：改造施工便道长约2.4km，临时给水DN300管，长度3305m；临时通信3孔Φ110UPVC管1550m，Φ110镀锌钢管860m；临时电力管沟HDPE200管4197m；临时照明电缆线敷设2280m，PE63管2530m，78盏路灯。 经各参建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统一认定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同意竣工验收通过。</p>		
<p>工程质量情况</p>	<p>土建</p>	<p>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性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标准，观感质量好。</p>	
<p>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p>	<p>无</p>		
<p>参加验收单位意见</p>	<p>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均松 2023年6月30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6月30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6月30日</p>
<p>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月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6月30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6月30日</p>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杰
注册号: 4401373-AY014
有效期至: 2025年6月



④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44040120170830603SG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标

项目已于 2017年09月20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325,385,030.39 元

中标工期: 30个月

承诺质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 朱立之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朱立之

2017年9月27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7年9月27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珠交通路桥字〔2019〕42号

关于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项目经理变更的批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你部来文《项目经理变更申请函》（金琴快线 T1 标（2019）001 号），现对你部人员变更批复如下：

1. 同意原项目经理朱立之变更为陈鹤永。

以上变更人员的证件复印件需报我司存档、备查。如相关证件发现有造假行为，我司将向建设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通报并追究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你部承担。

2. 根据《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项目》“专用条款 3.2.3 条约定，第一次变更项目经理需缴纳违约金 5 万元”。自批复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违



约金汇入我司指定账户。

3. 自批复下达之日起，请你部即刻安排变更人员进场开展工作，试用期三个月，并严格执行考勤制度，如变更人员不能及时进场、长期不在岗、不称职，我司将进行更换或勒令清退，并根据合同约定追究你部违约责任。

此复。

附件：关于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
T1 标项目经理变更申请的函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3 日

（联系人：李彦夫；联系电话：1379897919）

施工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LQ-47-1-2017-8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
(港湾大道~梅华立交) T1 标

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 T1 标施工合同谈判纪要

会议地点：珠海交通集团5楼会议室

会议时间：2017年10月18日

参会单位及人员：发包人（王多让、陆汉召、曾国凡、温才福、凌飞、任敏）；
承包人（邓化亭、朱立之、王阳斌、陈杏林、李俊坚）

主持：曾国凡

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就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施工合同有关事宜进行协商谈判，形成纪要如下：

一、不平衡报价事宜

由于承包人在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投标报价清单子目中存在不平衡报价，经协商，双方一致同意按照如下原则进行清单子目调整，并作为项目实施及结算的支付依据：

1. 调整后总价与承包人投标总价不变；

2.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合同单价按照预算相应清单单价乘以中标费率确定；

3. 以费率确定子项金额的措施项目、规费、税金等清单，则以调整后的对应计价基数乘以相关费率确定金额；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中以总额报价的子目则按照相应预算子目金额乘以中标费率确定金额。

二、专用合同条款 5.1.1 项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修改为：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本项目需获国家级工程质量奖。否则，将按结算审定价的 98%进行结算。

发包人：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凌飞

承包人：珠海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邓化亭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0250120204943555



1、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

2.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珠发改建〔2016〕96 号

4. 资金来源：预算内（财政）

5. 工程内容：本项目设计起点位于港湾大道金凤路口，与规划深中通道对接，穿越广珠城轨沿金凤路南行，途经德豪润达、北理工、北师大，在金唐西路设分离式立交，利用凤凰山隧道往南至三台石路立交，设高架桥跨过三台石路（规划路）、梅界路、沃北路，高架桥终点设匝道桥与香海高速支线的收费站相接，地面辅道与梅华立交相接。沿线经金凤路、凤凰山隧道、金凤南路、三台石立交、梅华立交路口节点，路线总长度 12.248km（以右线为连续桩号），其中凤凰山隧道段约 3.12km 已建成，金凤南路已基本建成。本项目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为 60km/h，根据各路段不同情况，采用的车道数分别为：港湾大道～凤凰山隧道段采用双向 6 车道、金凤南路段采用双向 8 车道（本段已建成通车，路面宽度可改为双向 8 车道，外侧车道做为路口右进右出转换车道）、三台石路～梅华立交采用双向 6 车道高架+地面双向 4 车道辅道。设计总长度为 9.128km。T1 标：设计范围 K0+000～右幅：YK4+250.417（左幅：ZK4+248.439），全长 4250.417m。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金唐西路跨线桥、通道桥、北师大下穿隧道）、排水工程、给水工程、雨污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绿化景观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设计图纸及招标文件范围内的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1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个月。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计算从开工令发出之日开始计算。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325385039.39 元

人民币（大写）叁亿贰仟伍佰叁拾捌万伍仟零叁拾玖元叁角玖分；

其中：

暂列金额为：¥ 16269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贰拾陆万玖仟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立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答疑）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专用条款和招标通用条款、招标答疑）；
- (10) 其他合同文件（含本项目监理实施细则）。



本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如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珠海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 叁 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 壹 份，副本 拾柒 份，备案部门 贰 份，发包人 拾 份，承包人 伍 份。

（以下无正文）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 标施工合同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光大银行珠海支行**

账 号: **083862120100304131573**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 24:43:5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工程名称：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梅华立交）T1标

建设单位（公章）：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8月25日

发出日期：2021年8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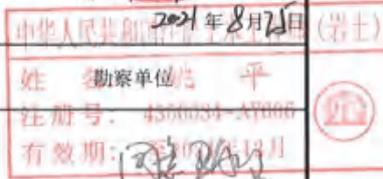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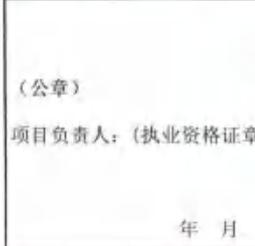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珠海山金琴快线工程(港湾大道+南华立交)工程	工程地点	高新区金凤北路唐家湾轻轨站附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金琴快线(标)：城市主干道，道路总长2700.47m，宽45+2*3m，双向6车道。金琴西线跨线桥长300m，宽13.25m，跨线桥合为6x30m(22+40+20)@5+30m。左/右线道路全长30m，宽16.5m，跨线桥合为1+30m。下穿车行通道长400m，宽10.0m+2*1.5m。湖大断面面积为12.645*5+12.645*2+120m ² 。人行通道长度41.2m，断面面积为2*3.20*3.7m。人行天桥3座(1#天桥：20m*7.2m，宽5.1m；2#天桥20m*5.0m；宽5.1m；3#天桥：20m*4.0m，宽5.2m)。给水工程(包括钢管：1000mm、1000mm、1000mm、1000mm)，雨水工程(包括钢管：1000、1000、1000、1000mm，塑料、塑料、交通、安装等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32538.50万元(道路9234.08万元，桥梁3254.07万元，隧道9066.15万元、人行天桥、地道2511.35万元、雨水605.75万元，给水178.73万元、安装295.40万元、电缆沟299.15万元、交通621.68万元、路灯1129.06万元、景观708.58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18年2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408201801170102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21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监督登记号	S180013
建设单位	珠海交通集团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珠海市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2月5日	验收工程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1日	桥梁工程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1日	隧道工程	同意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2021年6月1日	人行天桥工程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1日	给水工程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1日	雨水工程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1日	电缆沟工程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1日	通信工程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1日	交通、管架、照明工程	同意验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日期	工程已按设计图收妥并验收。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原设计图收妥并验收。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段金明 2021年8月25日	 (公章) 总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8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8月2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8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8月25日	



⑤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0541]号

(主)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肆仟叁佰叁拾捌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叁角(¥24338.1163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易海峰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0年2月11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8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555号 510630
WWW.GZGGZC.COM



施工合同



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目 录

合同协议书.....	1
第一节通用合同条款.....	5
1. 一般约定.....	6
2. 发包人义务.....	11
3. 监理人.....	12
4. 承包人.....	13
5. 设计.....	18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20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21
8. 交通运输.....	21
9. 测量放线.....	22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23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25
12. 暂停工作.....	26
13. 工程质量.....	28
14. 试验和检验.....	29
15. 变更.....	30
16. 价格调整.....	31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33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37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40
20. 保险.....	41
21. 不可抗力.....	43
22. 违约.....	44
23. 索赔.....	47
24. 争议的解决.....	48
第二节专用合同条款.....	50
一、 工程勘察专用条款.....	50
二、 工程设计专用条款.....	53
三、 施工总承包专用条款.....	68
第三节合同附件格式.....	106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接该项目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其中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施工单位，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勘察单位，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设计单位。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

工程立项：增发改投[2019]413号

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解决

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实施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公共管网完善工程：新建污水管网 9225m，其中 d3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3910m，d5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4815m 和 D325*6 焊接钢管 500m，检查井 305 座和一体化泵站 1 座；2.公共管网错混接整改工程：新建污水管网 3015m，其中 d3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1272m，d4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1229m 和 d5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 514m，检查井 110 座；3.公共管网结构性隐患治理工程：对现有管网进行检测和修复，其中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最大管径为 DN1200；4.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排水单元达标面积累计 0.41km²；5.渠箱清污分流工程：渠箱局部错漏接整改 6600m 和渠箱全线错漏接整改 93500m（招标人有权按实际设计情况微调工程建设规模或建设标准，工程具体实施规模及建设内容最终以经职能部门审定的施工图为准）。

2. 承包范围：

2.1 工程勘察范围：包括前期资料收集工作、工程地形测量、综合地下管线探测、地质钻探（包括初勘、详勘）等工作，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2.2 工程设计范围：完成本项目可研批复范围内各相关专业的方案设计优化，工程初步设计（达到施工图审查合格标准）、初步设计概算编制（达到施工图预算深度）、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工作，以及提供建设工程报建所需的工程图纸及资料、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专家评审、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

2.3 工程施工范围：包含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人工、包材料设备、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竣工验收通过、包保修、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



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 协助招标人办理工程前期的报建、报批工作；
- (2) 根据招标人要求，负责采购、施工，编制施工图预算、配合相关部门概算及相应的报建审批工作；
- (3) 负责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全过程工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的工程总承包，配合业主办理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完成本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

3.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2) 合同协议书（含补充协议）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表；
- (5) 《增江街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造价控制方案》
- (6) 专用合同条款；
- (7)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8) 通用合同条款；
- (9) 招投标文件、澄清、答疑
- (10) 发包人要求
- (11) 价格清单；
- (12)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3) 承包人建议；
- (14) 其他合同文件。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即中标价）：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叁佰叁拾捌万壹仟壹佰陆拾叁元叁角整（¥ 243381163.30 元），其中：工程勘察费¥5343300.00 元，工程设计费¥6871681.70 元，建安工程费¥212960981.60 元。预备费¥18205200.00 元。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除外。

预备费为承包人不可支配费用，由发包人支配使用，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国家、地方的行业标准、规范发生变化；
- (2) 按合同约定的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人、材、机费用的变化；
- (3) 用于一般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和预防自然灾害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
- (4) 发包人监督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监测检验费用，组织竣工验收时发生的工程质量鉴定费用，如



开挖和修复陶管工程等；

(5) 概算送发包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评审机构审核后发包人原因造成变更；

(6) 应由发包人承担的工程签证；

(7) 合同约定发生调整合同款的特殊情况；

(8) 其它合同约定由发包人承担的合同价款调整情形。

6.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兼施工项目负责人，以下同）：易海峰；勘察负责人：高振宇；设计负责人：隋军。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发包人代表：_____。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1) 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相关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2) 施工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3) 项目总体目标：工程实施完成后，中新污水处理厂进水格栅前进水 BOD 浓度 100mg/L 以上、进水 COD 浓度 180mg/L 以上、氨氮浓度 21.7 mg/L 以上、建成区污水管网密度 10km/km²；到 2020 年底，中新污水处理厂进水格栅前进水 BOD 浓度 100mg/L 以上、进水 COD 浓度 180mg/L 以上、氨氮浓度 23.6 mg/L 以上、建成区污水管网密度 10km/km²。

若承包人实施本工程后，经考核氨氮年平均浓度、COD 年均浓度未能达标的，发包人将追究承包人违约责任，处罚如下：

①工程实施完成后，中新污水处理厂进水格栅前进水 BOD 浓度低于 100mg/L 高于 80mg/L 或 COD 浓度低于 180mg/L 高于等于 160mg/L 或氨氮年平均浓度低于 21.7mg/L 高于等于 20.5mg/L 的，承包人的设计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违约通知五天内向发包人相应支付本合同工程设计费 5% 的违约金；BOD 浓度低于 80mg/L 高于 60mg/L 或 COD 年均浓度低于 160mg/L 高于等于 140mg/L 或氨氮年平均浓度低于 20.5mg/L 高于等于 19.2mg/L 的，承包人的设计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违约通知五天内向发包人相应支付本合同工程设计费 10% 的违约金；BOD 浓度低于 60mg/L 高于 40mg/L 或 COD 年均浓度低于 140mg/L 或氨氮年平均浓度低于 19.2mg/L 的，承包人的设计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违约通知五天内向发包人相应支付本合同工程设计费 15% 的违约金；

②到 2020 年底，中新污水处理厂进水格栅前进水 BOD 浓度低于 100mg/L 高于 80mg/L 或 COD 浓度低于 180mg/L 高于等于 160mg/L 或氨氮年平均浓度低于 23.6mg/L 高于等于 22.6mg/L 的，承包人的设计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违约通知五天内向发包人相应支付本合同工程设计费 5% 的违约金；BOD 浓度低于 80mg/L 高于 60mg/L 或 COD 年均浓度低于 160mg/L 高于等于 140mg/L 或氨氮年平均浓度低于 22.6mg/L 高于等于 21.7mg/L 的，承包人的设计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违约通知五天内向发包人相应支付本合同工程设计费 10% 的违约金；BOD 浓度低于 60mg/L 高于 40mg/L 或 COD 年均浓度低于 140mg/L 或氨氮年平均浓度低于 21.7mg/L 的，承包人的设计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违约通知五天内向发包人相应支付本合同工程设计费 15%



8. 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1.05%、工程勘察费投标下浮率：1.05%、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1.05%。
承包人在编制施工图预算时须结合投标下浮率计算。

9. 中标价：承包人在投标时对招标控制价的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费报投标下浮率，预备费不下浮直接按控制价金额填入。预算造价须按照投标下浮率执行。中标价为签约暂定合同价,并作为限额设计的依据。

(1) 概算造价（达到预算深度）：概算由承包人负责编制，不另外计取编制费用。承包人编制概算后，由发包人委托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审核完成后按相关程序报建设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工程总概算原则上不得超过可研报告估算总投资，工程总承包可支配范围的费用不得突破评审概算中的对应费用。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概算超出可研报告估算总投资，或项目实施过程由于不可预见原因或发包人原因超概算的，则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相关规定办理立项调整手续或概算调整手续。

(2) 预算造价：承包人在施工图审查及概算评审完成后开展施工图预算编制，预算价应在经审批的概算建安费按投标下浮率进行下浮。在评审概算中以暂估价开项的建安费，如外水、外电等，需以相关部门批准同意的施工图单独编制施工图预算，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纳入项目预算。

(3) 结算造价：除合同约定情况外，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和建安工程费结算价不得超出经评审概算中的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费下浮后的造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不可预见原因或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变更引起合同价款增加的，则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相关规定办理工程变更手续。

10. 承包人可支配范围内的工程结算造价超出合同价中承包人可支配范围的，按合同价中承包人可支配范围价款作为封顶价办理结算，但因不可预见原因或非承包人原因或发包人增加或变更工程，造成工程结算造价超出合同价的，按实调整。

11.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12.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3.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20年1月13日，施工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工期为 1 日历天。
完工日期：2020年6月30日前。

节点工期要求：

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天内完成方案设计；

2、合同签订后的 15 天内提供本工程初步设计（达到施工图审查合格标准）；

3、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 15 天内提交完整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概算。

4、2020年6月30日前完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本工程不能在2020年6月30日前完工的，每逾期1天，承包人的施工单位必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

14.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联合



体的中标文件、招标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发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6.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肆 份，各方各执 壹 份，副本一式 壹拾陆 份，各方各执 肆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17. 本工程勘察费由承包人“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8. 本工程设计费由承包人“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9. 本工程建安工程费、预备费由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盖单位章）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包人：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包人：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320251202092153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给排水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5180329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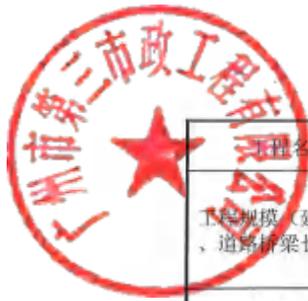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21 日

发出日期: 2023 年 6 月 25 日



给排水工程

工程名称	中新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污水单元运行改造工程建设管径200-1100总长1677.5m 暴雨污水分流工程新建管径400-800总长1296m 公共管网出流渠渠改工程新建管径100-1100总长1354m 公共管网雨渠渠改工程新建管径400-800总长1642m 公共管网无盖工程新建管径400-800总长13695m 公共管网结构件急修治理工程新建管径150-1000总长1132.8m	工程造价（万元）	24338.11633
结构类型	雨污分流	开工日期	2020年03月05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013110013
建设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吴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真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2022年10月21日	市政竣·通-1	合格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2022年10月21日	市政竣·通-2	合格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2022年10月21日	市政竣·通-3	合格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实体质量检查记录	2022年10月21日	市政竣·通-4	合格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0月2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给排水工程

对各单位的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意见
	勘察单位	该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探报告与实际情况符合，并满足设计需要的质量要求。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在施工前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施工单位图纸会审和向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设计单位介绍设计意图、结构特点、施工要求、技术措施及有关注意事项，使施工单位熟悉设计图纸，了解工程特点及设计意图，以及对关键工序的质量要求，同时也减少了图纸的差错，及时发现图纸中的施工隐患并处理解决，以保证施工质量。设计单位经常深入现场，对施工中出现的各种有关设计问题，设计单位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三方共同商定修改设计意见，并很快拿出修改意见，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在分部工程完成后，设计单位参加分部工程验收，核对施工质量是否符合设计要求，从而保证了工程质量。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对施工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对施工单位资质、人员和组织机构、进场材料和设备及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全面审查确认，并进行施工工艺过程质量控制工作，检查工序质量，严格工序交接检查制度，做好各项隐蔽工程的检查。在关键重点工程部位坚持旁站，自始至终进行工程质量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认真执行质量签证手续，行使质量否决权，并下达整改通知书，监督做好整改。为分部工程和竣工验收把好第一道关，对检查出的质量问题，督促、监督施工单位进行整改，经常组织工程例会，解决施工疑点、难点，把好工程安全、质量、计价、计量预审关，起到了施工过程质量监控的作用。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在施工中能够按照设计施工图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比较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对施工过程的事前、事中、事后三个阶段都有明确的检查项目和质量检查标准，对影响工程质量的人、材料、设备、机械、方法工艺、环境等因素进行了全面控制，对工艺控制和建材控制都配备各种专业技术人员，从而使整个工程质量控制有序、有力、有效。此外，各施工单位尊重监理，服从设计，认真听取设计和监理的意见，接受监理工程师下达的整改意见。每道工序完成后进行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能进行下一步工序施工。每项分部工程完成后，首先自检，合格后报建设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项分部工程施工。这样对一项工程有自控、监控，层层把关，从而使质量有可靠的保证。
对各管环节评价		



给排水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对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部分需有专章内容说明)			
工程质量情况 (对海绵城市建设工程部分需有专章内容说明)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 6月 2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 6月 2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 6月 2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 6月 2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 6月 2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18002a268045be9da99530b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⑥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5030] 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 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 (¥14990.47286万元)。

其中:

人工费: ¥1560.760567万元

绿色施工安全文明施工费: ¥656.144406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兴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27日

赵旭



见证(盖章)

2019年9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施工合同



副本

穗南科洁合(工程) [2019] 25 号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发包人: 广州科洁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科淼水处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 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2018-440115-47-03-819601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工程规模: 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污水处理量为4万吨/天,再生水生产量1万吨/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半地下式污水处理厂, 厌氧处理、提升泵房、细格栅、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配电房、机修车间、综合楼、污水接出入管、燃气、厂区道路、绿化、外水、外电等;项目总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7. 工程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如有)、包竣工图、包验收通过(含附属工程)、包照管、包移交、包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竣工备案、包结算、包保修等。

8. 承包人协助相关报批、报建、验收: 承包人派出专人协助发包人开展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配合征地拆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夜间施



许可证、建筑废弃物处置证等。凡工程中涉及到规划、消防、环保、卫生防疫、质量安全、节能、水利、航道、海事、交通等有关部门验收及检查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参与验收、落实整改工作，竣工验收前，向发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验收通过后，办理竣工备案等。

二、合同工期

1. 总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45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9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2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2. 关键节点工期

2.1 2019年12月30日完成桩基础及软基处理。

2.2 2020年5月30日完成结构部分施工。

2.3 2020年9月30日完成设备安装及室外工程。

2.4 2020年12月25日完成调试进入试运行期。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在合理情况下对本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调整，不得延误。

三、质量标准及创优要求

1.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创优目标

省级工程优质奖

3. 创安全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149904728.60 (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玖佰玖拾万零



肆仟柒佰贰拾捌元陆角元)，其中，工程费用 149904728.60 元[由不含税合同价：
¥ 137527273.94 元，税金：¥ 12377454.66 元组成]；

(1) 工程费用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6561444.06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签约合同价均已包括各有关应予缴纳的税金，承包人须承担纳税的责任。其税种、税率，按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的规定办理。

4. 合同价款中设备部分请按发包方（甲方）的要求对工艺设备开具 13% 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工艺设备内容、数量、规格型号以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5. 若国家税率政策变动及业主要求，则按国家公布的最新税率政策执行结合按实发生税率结算

6. 增值税发票发包人信息：

申请合同款时，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广州科漆水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598WTH5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南沙开发区支行

帐号：4405 0153 1405 0000 0558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云山诗意人家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1602 房之一（仅限办公用途）

电话：020-39002857

五、工人工资支付分账

承包人必须依法建立、落实工人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制度和用工实名制管理制度。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南建交[2016]1388号）、《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16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号）及《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建市政工程贯彻省用工实名制及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有关要求的通知》（穗建筑[2019]352号等相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建筑施工实名制的监督和管理按照《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施工实名制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建规字[2017]4号）、《关于转发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用工实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南建交[2018]1799号）等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规定如有更新按最新执行。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均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文件应是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解释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如有）；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施工图纸；
7.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
8. 合同附件；
9. 招标文件的答疑及澄清文件；
10.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资料；
11. 承包人投标时的澄清、承诺文件；
12. 承包人投标文件；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4. 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当上述文件出现多义性或不一致解释时，应由发包人作出解释和校正并作出书面说明；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解释和校正有异议的，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

七、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未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发包人和承包人保证严格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享有并承担本合同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5. 承包人承诺遵守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制订的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的，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等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6. 承包人承诺按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承诺的各项条款落实做好各项工作；采取一切措施按合同文件约定完成本工程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等各项目标，达到合同约定的各项标准，并保证不因此增加发包人的成本负担。
7.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配合。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市南沙区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人、承包人各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十四、合同份数

合同正本一式 贰份，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 拾份，各方各执伍份，正副本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建设单位): 广州科淼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志勇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志勇 (盖章)





联系人: _____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邮政编码: 510060

电 话: 020-82170090

传 真: 020-83820329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3602000919200600883

银行账号: _____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郑州科隆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发出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7180329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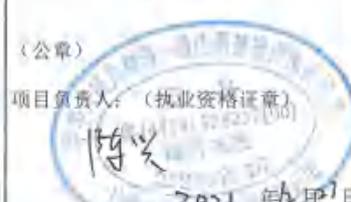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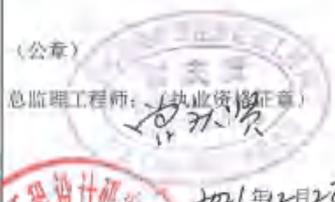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大元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长度等)	建筑面积为8135m ² , 占地面积69621m ² , 道路长1981m	工程造价(万元)	149904728.6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穗南区水批【2020】4号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910110022
建设单位	广州科涤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成)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2月23日		合格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资料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资料齐全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齐全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工程完成情况</p>	<p>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主要处理工艺构筑物位于半地下,附属建筑物位于地上的建设方式。一期工程建设规模为4万吨/天,远期总规模7万吨/天污水处理设施,1万吨/天的再生水处理设施以及相关厂房配套设施,包括包括土建工程、设备安装、厂区道路、绿化、进出厂管道及再生回水管道等综合用房。建筑面积为8135平方米,占地面积69621平方米,道路长1981米。</p> <p>工程规格主要内容包括:主要构(建)筑物有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AAO生物反应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及加氯接触池及出水及回用水泵房(合建)、鼓风机房及变电所、加氯加药间、污泥浓缩池、储泥池、污泥干化脱水机房、综合楼、机修车间及仓库、进水仪表小屋、出水仪表小屋及泵房控制室、出水高位井,及门卫等。构(建)筑物基础共采用1385根PHC管桩,基坑最大开挖深度13.70m,进厂管道采用管径DN1650顶管约185米,厂内排水管道最大管径采用DN1350钢筋混凝土管,厂区沥青混凝土道路约11084平方,厂区绿化面积约44809平方。</p> <p>经各参建单位组成的竣工验收专业组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统一认定本工程已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竣工验收合格。</p>		
<p>工程质量情况</p>	<p>土建</p>	<p>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p>	
	<p>设备安装</p>	<p>完成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试运行结果符合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好。</p>	
<p>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p>	<p></p>		
<p>参加验收单位意见</p>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12月13日</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12月23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1年12月1日</p>
	<p>分包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p>	



⑦增城区派潭镇 2 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2913] 号

(主)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增城区派潭镇 2 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 壹亿零捌佰肆拾伍万玖仟伍佰柒拾玖元贰角伍分 (¥10845.957925 万元) 。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苗欣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6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6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见证(盖章)

交易确认章

2020年06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89022000 Fax: 020-20866669
Add: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5号1022室
WWW.GZTCC.CN



施工合同



(2020)穗第工政工(政)字第012号

(2020)穗第工政工(承)字第14号

副本

增城区派潭镇2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
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目 录

合同协议书.....	1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5
1. 一般约定.....	5
2. 发包人义务.....	10
3. 监理人.....	11
4. 承包人.....	12
5. 设计.....	17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19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20
8. 交通运输.....	20
9. 测量放线.....	21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22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24
12. 暂停工作.....	25
13. 工程质量.....	27
14. 试验和检验.....	28
15. 变更.....	29
16. 价格调整.....	30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32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36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39
20. 保险.....	40
21. 不可抗力.....	42
22. 违约.....	43
23. 索赔.....	46
24. 争议的解决.....	47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49
一、 工程勘察专用条款.....	49
二、 工程设计专用条款.....	52
三、 施工总承包专用条款.....	70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105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增城区派潭镇2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已接受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接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其中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施工单位，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勘察设计单位。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增城区派潭镇2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

工程立项：穗增发改投〔2020〕73号

资金来源：由区财政资金统筹解决

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新建 d300 污水主管 11.76km；新建 DN200 污水支管 24.53km；新建 DN150 接户管约 29.02km；改造 DN100 立管约 7.04km；新建三级化粪池及小型厌氧池共 49 座，规模总计约 476.5m³/d。（发包人有权按实际设计情况微调工程建设规模或建设标准，工程具体实施规模及建设内容最终以经职能部门审定的施工图为准）。

2. 承包范围：

2.1 工程勘察范围：包括前期资料收集工作、工程物探、工程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测量、地质钻探（包括初勘、详勘）等工作，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2.2 工程设计范围：完成本项目可研批复范围内各相关专业的方案设计优化，工程初步设计（达到施工图审查合格标准）、初步设计概算编制（达到施工图预算深度）、竣工图编制等工作，以及提供建设工程报建所需的工程图纸及资料、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专家评审、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

2.3 工程施工范围：包含本工程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人工、包材料设备、包安装、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竣工验收通过、包保修、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协助发包人办理工程前期的报建、报批工作；

（2）根据发包人要求，负责勘察、设计、采购、施工，配合相关部门概算、预算及相应的报建审批工作；

（3）负责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全过程工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的工程总承包，配合业主办理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完成本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



3.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

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 (2) 合同协议书（含补充协议）；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表；
- (5) 《增城区派潭镇2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造价控制方案》；
- (6) 专用合同条款；
- (7) 发包人针对本建设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8) 通用合同条款；
- (9) 招投标文件、澄清、答疑；
- (10) 发包人要求；
- (11) 价格清单；
- (12)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3) 承包人建议；
- (14) 其他合同文件。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即中标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亿零捌佰肆拾伍万玖仟伍佰柒拾玖圆贰角伍分（¥108459579.25元）。其中：工程勘察费¥4055168.90元，工程设计费¥3251595.95元，建安工程费¥92118689.90元，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921224.50元，预备费¥8112900.00元。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除外。

预备费为承包人不可支配费用，由发包人支配使用，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国家、地方的行业标准、规范发生变化；
- (2) 按合同约定的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人、材、机费用的变化；
- (3) 用于一般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和预防自然灾害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
- (4) 发包人监督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监测检验费用，组织竣工验收时发生的工程质量鉴定费用，如开挖和修复隐蔽工程等；
- (5) 概算送发包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评审机构审核后发包人原因造成变更；
- (6) 应由发包人承担的工程签证；
- (7) 合同约定发生调整合同款的特殊情况；
- (8) 其它合同约定由发包人承担的合同价款调整情形。



6.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兼施工项目负责人，以下同）：苗欣；勘察负责人：高振宇；设计负责人：李亮。监理单位：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总监理工程师：刘智明；发包人代表：黄忠辉。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 (1) 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相关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 (2) 施工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3) 项目建设目标：以“2020年底全市域生活污水实现全收集全处理和达标排放”为目标，推行农村“雨污分流”和生态治污，进村入户强化水源头收集，将化粪池、厕所、厨房、户外洗涤、阳台产生的污水全收集。到2020年底前，辖区内自然村实现农村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8. 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1.05%、工程勘察费投标下浮率：1.05%、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1.05%、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投标下浮率：1.05%。承包人在编制概算和结算时须结合投标下浮率计算。

9. 中标价：承包人在投标时对招标控制价的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费、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按投标下浮率，预备费不下浮直接按控制价金额填入。合同结算价须按照投标下浮率执行。中标价为签约暂定合同价，并作为限额设计的依据。

(1) 概算造价（达到预算深度）：概算由承包人负责编制。承包人编制概算后，由发包人委托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审核完成后按相关程序报建设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工程总概算原则上不得超过可研报告估算总投资，工程总承包可支配范围的费用不得突破评审概算中的对应费用。若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概算超出可研报告估算总投资，或项目实施过程由于不可预见原因或发包人原因超概算的，则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相关规定办理立项调整手续或概算调整手续。

(2) 预算造价：承包人在施工图审查及概算评审完成后开展施工图预算编制，预算价应在经审批的概算建安费按投标下浮率进行下浮。在评审概算中以暂估价开项的建安费，如外水、外电等，需以相关部门批准同意的施工图单独编制施工图预算，由发包人委托有资质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纳入项目预算。

(3) 结算造价：除合同约定情况外，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和建安工程费结算价、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结算价不得超出经评审概算中的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费、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下浮后的造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于不可预见原因或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变更引起合同价款增加的，则按照基本建设程序相关规定办理工程变更手续。

10. 承包人在可支配范围内的工程结算造价超出合同价中承包人可以支配范围的，按合同价中承包人可以支配范围价款作为封顶价办理结算，但因发包人增加或变更工程，造成工程结算造价超出合同价的，按实调整。

11.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12.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3.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20年7月6日，施工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工期为87日历天。完工日期：2020年9月30日。

节点工期要求：

1、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提供本工程初步设计（达到施工图审查合格标准）；

2、初步设计批复通过后15天内提交完整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概算。

14.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本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联合体的中标文件、发包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发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7月4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6.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肆份，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壹拾陆份，各方各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17. 本工程勘察费由承包人“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8. 本工程设计费由承包人“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9. 本工程建安工程费、预备费、场地准备和临时设施费由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盖单位章）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7号星光映景
12层10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7月11日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80320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工程名称: 增城区派潭镇2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3月3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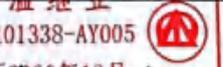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增城区派潭镇2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查漏补缺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污水管道II级钢筋混凝土管DN300 长度12781.8m、新建U-PVC管DN200长 度29025m、新建U-PVC管DN160长度 32604m, 新建600*600检查井1846座, 新建Φ1000检查井849座, 新建三级化 粪池及小型厌氧池共47座, 新增规模 总计476.5m ³ /d, 路面修复等工程	工程造价 (万元)	10845.957925万元
结构类型	管道结构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3月3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站	监督登记号	202013110106
建设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派潭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创景市政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 装)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华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建浩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科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 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广州工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2021年7月12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验收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验收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验收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验收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施工合同和设计图纸的要求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良好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姓名: 李亮 注册号: 4401338-CS009 有效期: 至2025年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月日	姓名: 温继业 注册号: 4401338-AY005 有效期: 至2023年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月日	姓名: 温继业 注册号: 4401338-AY005 有效期: 至2023年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年月日

849d7e4-20250120204948555

⑧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所递交的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新建雨水管道约 2695 米，管径为 DN200-DN1500；新建污水管道约 8148 米，管径为 DN200-DN500；建设污水提升泵站 2 座；改造修复建设管网总长约 15635 米；建设内容包括对建设范围内雨、污水管网错接、漏接的地方进行改造；对存在结构缺陷的管道进行修复，建设污水提升泵站等。具体建设规模和内容以中标后招标人下达的设计任务书约定为准。

招标范围：中标人需完成如下工作：①完成本工程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及竣工图编制；②完成本工程施工及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中标价（下浮率）：1.83%。 中标金额：人民币：104077968.77 元。

工期：计划总工期为 36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不超过 50 日历天。设计工期计算从发包人下达设计任务书之日始到提交完善的成果之日止，施工工期计算从承包人收到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不含竣工验收后办理备案手续所需时间。

工程质量：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要求。

项目负责人：杨奇，证书编号：1442021202200570。

设计负责人：韩远忠，证书编号：CS10440008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到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签订总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本通知书一式八份。

特此通知。

招标人：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杨奇（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7 月 27 日

招标代理：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22 年 7 月 27 日



施工合同



正本

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
改造工程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2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5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56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格式, 竣工验收前签订)	88
附件 2 廉政责任书	91
附件 3 清远市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协议	93
附件 4 施工图预算编制考核办法及标准	97
附件五: 联合体协议	99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

承包人（乙方）：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已接受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誉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并确认为该项目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

2、工程地点：清远市新城片区、洲心旧圩片区、横荷旧圩片区、百嘉旧圩片区。

3、工程立项：（清发改行审〔2021〕33号），规划批准文件号：/

4、资金来源：由市政财政统筹安排。

5、工程规模：新建雨水管道约 2695 米，管径为 DN200-DN1500；新建污水管道约 8148 米，管径为 DN200-DN500；建设污水提升泵站 2 座；改造修复建设管网总长约 15635 米；具体建设规模和内容以中标后招标人下达的设计任务书约定为准。

6、工程内容：对清远市新城片区（1 号区、11 号区、14 号区、15 号区、18 号区、19 号区、23 号区、24 号区）、洲心旧圩片区、横荷旧圩片区、百嘉旧圩片区的雨、污水管网进行错接、漏接改造和管网修复，以及对改造范围内的居民楼新建雨水立管连接市政管道。承包人需完成如下工作：①完成本工程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及竣工图编制工作；②完成本工程施工、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7、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本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经审定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图纸；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8、签约合同总价（暂定）：10331.61303万元（其中包含施工建安费10026.877643万元，设计费约244.176278万元，预算编制费33.644822万元，竣工图编制费26.914287万元），中标下浮率为1.83%，设计相关费用已根据《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6）122号）中的“市属项目勘察、设计、监理招标按国家相关计费标准的80%执行，由市财政局出具最高限价或预算价”精神进行下浮。

9、承包方式：包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绿色安全文明施工，施工图预算总价包干。

10、项目经理：杨奇；设计负责人：韩远忠；施工负责人：杨奇。

11、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12、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设计、实施施工、竣工移交及缺陷修复、质量保修。

13、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4、总工期为36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不超过50日历天。设计工期计算从发包人下达设计任务书之日始到提交完善的设计成果之日止，施工工期计算从承包人收到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不含竣工验收后办理备案手续所需时间）。

1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4份，副本一式12份，发包人执2份正本，6份副本，承包人执2份正本，6份副本。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签署人:

发包人: (盖章) 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刘新强

地址:

电话:

帐号:



承包人 (联合体牵头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电话: 020-8386141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帐号: 4400 1491 2010 5300 2307



承包人 (联合体成员):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地址: 清远市新城二号区设计院综合楼

电话: 0763-3388488

开户银行: 建行清远市分行营业部

帐号: 4400 1760 3010 5084 3703



签订日期: 2022 年 8 月 12 日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排水

清.远.市.政.

Instruction Gr.

排

工程名称: 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4月16日

发出日期: 2024年4月16日

180326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其中完成：</p> <p>(1) 紫外光固化管道修复：DN300 约2287米、DN400 约3401米、DN500 约939米、DN600 约741米、DN800 约431米、DN1000 约409米、DN1200 约18米，小计8828米；</p> <p>(2) 完成局部树脂修复：DN300规格约90环、DN400规格约104环、DN500规格约49环、DN600规格约65环、DN700规格约10环、DN800规格约13环、DN1000规格约20环、DN1200规格约2环，小计353环；</p> <p>(3) 完成开挖新建及开挖修复管道：DN110管道约90米、DN160管道约2000米、DN200管道约1266米、DN300管道约9235米、DN400管道约6995米、DN500管道约1489米、DN600管道约330米、DN700管道约186米、DN800管道约886米、DN1000管道约96米、DN1200管道约4米、DN1500管道约23米，小计22601米</p> <p>(4) 合计约31400米</p> <p>具体工程量详见竣工图。</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p>各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p> <p>姓名：韩远忠</p> <p>注册号：4400325-CS002</p> <p>有效期：至2025年12月</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margin-top: 5px;">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管军武</p> <p>注册号：4400325-AY003</p> <p>有效期：至2024年12月</p> </div> <p>各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周杰平</p> <p>注册号43004090</p> <p>有效期2025.07.25</p> <p>中建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p> <p>杨奇</p> <p>粤1442021202200570(90)</p> <p>市政</p> <p>2025.02.28</p> <p>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p> </div>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李光宇</p> <p>2024年4月16日</p> </div>	<p>监理单位</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印章)</p> <p>傅辉</p> <p>2024年4月16日</p> </div>	<p>施工单位</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10px; 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p> <p>杨奇</p> <p>2024年4月16日</p> </div>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印章)</p> <p>年月日</p>





竣工验收会议纪要

一、工程名称：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

二、时间：2024年04月16日

三、地点：施工单位会议室

四、参加人员（见后附）：

1、建设单位：清远市供排水处理中心

2、设计单位：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3、监理单位：智埔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五、工程概况：

本项目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新建DN100~DN1500排水管道长约13300m；新建一体化污水泵站2座（分别位于人民路现状绿化带及现状百加市场西侧内街道路范围，直径分别为1.6米和2.0米的埋地式一体化污水泵站）；新建智能分流井7座；非开挖修复现状DN300~DN1200排水管道长约8900m；拆除修复DN160~DN1000排水管道约9100m，点状修复约380处。本工程于2022年10月12日正式开工，2023年10月24日正式完工。

六、竣工验收总结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出现严重的安全及质量问题，施工单位能按设计图纸及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要求进行施工。经各单位验收，本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工程。

智埔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6日





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议题		清远市新城片区排水管网错接、漏接改造工程竣工验收			
会议时间		2024年4月16日10时			
会议地点		工程项目部			
会议主持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李焜	清远市供水中心		13716992887	
	江达	清远市排水处理中心		18870389126	
	周明洪	清远市供水处理中心		15626654565	
	杨高	广州广第三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7666541996	
	周杰平	智湖国际建设集团			
	福强波	清远市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15915163713	
	李亚斌	清远市排水管理有限公司		19864268671	
	李玉洋	广三市政公司		18027199366	
	陆书清	市政三公司		1150198228	
	袁建强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18818121922	
	侯廷伟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13802892109	
	袁子岭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13789352270	
	林文萍	市政三公司		18926686636	
	黎瑞成	广三市政公司		18029731977	
	魏文立	市政三公司		18632138270	
	石晓昌	清远市排水处理中心		13346548280	
	孙瑞强	清远市排水处理中心		19902851133	
	孙晓文	清远市排水处理中心		13726955365	
	张振	清远市排水处理中心		1820300157	

⑨厚街镇 2022 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SSISSC12211076) 于 2022年 06月 23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22年 07月 30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法人	东莞市厚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兴	资质证书号: 粤1442014201528237
中标报价 (元)	壹亿零捌拾壹万柒仟零贰拾柒元贰角伍分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 (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265日历天, 设计: 45 日历天; 施工: 220 日历天; 勘察: 根据进度要求自行控制。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兹见证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该 项目在中心场内交易过程和结果。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6月28日

说明: 本通知书分别送行政监督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 (联合体各方)。窜改无效。

施工合同



已签

合同编号：_____

厚街镇 2022 年源头雨污分流工 程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东莞市厚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总承包单位）
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日期：2022 年 ___ 月 ___ 日



目录

合同协议书	1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5
1. 一般约定	6
2. 发包人义务	11
3. 监理人	12
4. 承包人	13
5. 设计	17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19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20
8. 交通运输	21
9. 测量放线	22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22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24
12. 暂停工作	25
13. 工程质量	26
14. 试验和检验	28
15. 变更	28
16. 价格调整	30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32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36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39
20. 保险	39
21. 不可抗力	41
22. 违约	42
23. 索赔	45
24. 争议的解决	46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48
1. 一般约定	49
2. 发包人义务	56
3. 监理人	57
4. 承包人	58
5. 设计	72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75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7
8. 交通运输	78
9. 测量放线	78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79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79
15. 变更	81
16. 价格调整	83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92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102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03
20. 保险.....	103
21. 不可抗力.....	104
22. 违约.....	105
23. 索赔.....	105
24. 争议的解决.....	105
25. 补充条款.....	106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110
附件二：廉政合同.....	112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厚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已接受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东莞市厚街镇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勘察、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工程管理、工程建设其他工作等。

工程规模：本项目包括60个排水地块，面积约663公顷，为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包括新建雨污分流管网，接驳居民化粪池出水及厨房、卫生间、污水立管等污水排出口，不含建筑排水立管改造；管道管径DN200~DN800，埋深1.0~5.0米，管道总长度约74.11千米，设微型污水泵站2座，工程总造价约10137万元。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2. 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工程勘察：对本项目范围内进行勘察（含地勘、测量、物探等）工作，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

(2) 施工图设计：按本项目经批准的初步设计及招标人要求完成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设计变更），做好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编制服务；完成各阶段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报批等，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及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审批、备案等手续。

(3) 工程施工：办理施工许可证（如需），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和经相关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结合招标人要求的工期、质量和安全，采购材料、设备，实施工程施工、竣工试验、竣工验收（含编制竣工图）以及配合相关竣工结算，负责工程移交和保修。

(4) 工程管理：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



以及发包人对分包人全过程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
负责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全过程所涉及的相关报建、报批、备案和核准等手续（含电子报批以及规划、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负责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配合发包人和相关部门完成竣工结算，工程交付使用后的所有资料归档移交发包人和相关部门的手续；完成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范围和-content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 (9)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1) 已批准的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 (12)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财审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13) 其他合同文件。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零捌拾壹万柒仟零贰拾柒元贰角伍分（¥100817027.25元）。

签约合同价=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费+其他费用，其中：

- (1) 暂定工程勘察费：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伍仟肆佰捌拾柒元贰角叁分（¥1465487.23元）
- (2) 暂定工程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柒仟零伍元壹角伍分（¥1727005.15元）；
- (3) 暂定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玖仟陆佰伍拾贰万壹仟陆佰玖拾柒元肆角捌分（¥96521697.48元）；
- (4) 暂定其他费用（但不限于预备费等）：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万零贰仟捌佰叁拾柒元叁角玖分



(¥1102897.89元)；

以上工程勘察费、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签约合同价，是根据估算建安工程费101371670.46元为基数计算的暂定价，实际的工程设计费、建安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合同总价按专用合同条款第17.1.1项约定计算确定。

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为：4.98%，承包人的上述下浮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作调整。

施工部分的项目单价以按照承包人设计的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图纸所含内容，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定编制并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以下简称“经审定施工图预算”）相应项目综合单价按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以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中的金额为准。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陈兴；项目设计负责人：张勇；项目施工负责人：陈兴。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设计文件深度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程的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合同价款由发包人分别支付至承包人牵头单位及成员单位对应收款账号，所有合同价款的支付按发包人支付程序执行。

10. 本项目的总工期为265日历天，其中：

(1) 施工图设计：合同签订后35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10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图审查等相关备案手续；

(2) 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3) 施工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22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08月20日，计划竣工日期为2023年03月27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

(4) 勘察工期：勘察成果的进度由中标人根据设计成果的进度要求自行控制，但需满足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要求。

1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持一份，承包人各持三份，副本一式十四份，发包人持四份，承包人持六份，招标代理机构、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审部门各持一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珊瑚路66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分管领导(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电话: 0769-85582201

邮政编码: 52300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勘察)(公章):
地址: 衡阳市雁峰区黄茶岭光明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电话: 0734-8421535

开户名称: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解放路支行

帐号: 43001540064050000439

邮政编码: 42100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施工)(公章):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76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电话: 020-83871232

开户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东环支行

帐号: 44001491201053002307

邮政编码: 51006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设计)(公章):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和平大道1244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Signature]*

电话: 027-86532698

开户名称: 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红卫路支行

帐号: 3202007509000190649

邮政编码: 430081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24-1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厚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51803a2687d8405e9da99833849d7e4-20250120204942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报告

市政管—4
第1页 共2页

工程名称	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东莞市厚街镇	
建设规模	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包括55个地块，总长度：75343.66m。包括：新建污水管道总长60537.28m；DN400管总长约4267.2m，材料是HDPE管；DN300管总长约30699.3m，材料是HDPE管；DN200管总长约25472.78m，材料是PVC-U硬聚氯乙烯实壁管。顶管总长度：钢筋混凝土管DN1500，III级：98m；新建雨水管道总长约9893.56m；DN500管总长约267.8m，材料是HDPE管；DN400管总长约1053.9m，材料是HDPE管；DN300管总长约5109.1m，材料是HDPE管；DN200管总长约3463.76m，材料是PVC-U硬聚氯乙烯实壁管，零星管材DN50~DN160管总长度约4913.12m。材料是PVC-U硬聚氯乙烯实壁管。	结构类型	HDPE缠绕管	
建设单位	东莞市厚街镇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20日	
监理单位	安徽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3年5月23日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220
勘察单位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实际	277
监督机构	厚街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合同工程造价(万元)	10081.7万元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完成相应工程项目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制情况	验收资料已完成编制，并审核通过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试验报告/抽检报告齐全，结果合格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符合相关要求，资料齐全		
	工程施工安全评价资料	具有，安全评价为“合格”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已签署		
市政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完成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董伟乐
副组长	曾凡金
组员	王志忠、陈剑承、陈星、陈军、张勇、李德保、陈兴、刘国铭、陈家棋、陈古龙、沈伟滨、黄培炎、刘嘉铭、陆浩贤、陈倩

中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陈嘉豪	王志忠、陈剑承、陈星、陈军、张勇、李德保、陈兴、刘国铭、陈家棋、陈古龙、沈伟滨、黄培炎、刘嘉铭、陆浩贤、陈倩
排水工程	陈嘉豪	王志忠、陈剑承、陈星、陈军、张勇、李德保、陈兴、刘国铭、陈家棋、陈古龙、沈伟滨、黄培炎、刘嘉铭、陆浩贤、陈倩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会议签到表

工程名称	厚街镇 2022 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会议主题	竣工验收会议			
地点	项目部会议室	会议时间	2024 年 1 月 29 日	
主持人				
参与会议人员签到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陈嘉豪	厚街水务工程运营中心	副主任	13729920033
	王心忠	-		12903033973
	夏伟	广州市政设计院		13602868801
	陈兴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2924039078
	陈鹤尔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8013082936
	陈古龙	-		
	刘国锋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3922112625
	李付岗	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15112283146
	杨刚	中钢集团		18664022759
	梁金	中铁设计研究院	总监	1892892245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次验收厚街镇2022年源头雨污分流工程工程总承包,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了质量、安全监督, 没有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完成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满足工程建设相关验收相关验收规范的规定, 在申请预验收前进行了自检、自评; 自评质量等级为合格。本次验收在预验收过程中发现遗漏相应的资料, 已按要求补做和补充, 有缺陷的部位按要求整改完成, 所有竣工验收资料齐全。整体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标准, 同意验收, 评定等级为合格, 外观观感一般。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7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嘉豪	项目总监: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陈兴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⑩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 -第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0]GC2020(SS)WZ0047

工程名称	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 一第二标段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展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桥	证书号	粤 14418200033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综合单价包干。		
中标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中标价	70387934.38 元		
质量目标及承诺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工期目标及承诺	365 日历天/365 日历天		
其它说明：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水分中心（盖章）	招标（建设）单位		
			

2020 年 10 月 14 日

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
一第二标段

项目编号：SST-2020-WSGW-XNYDH2-SG

发包人：佛山市三水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10月13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佛山市三水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 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
2. 工程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三发改资[2019]161 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 主要内容为: 西南社区内的排水系统为合流制, 小区居民生活污水通过合流管道接入一环东路市政合流管中, 随合流管直接排入西南涌。西南社区小区内现状合流管管径 $d300 \sim B \times H=1500 \times 1200$, 污水直接接入一环东路现状 $B \times H=1200 \times 1000 \sim B \times H=2500 \times 1200$ 合流管中。本次设计考虑在每栋楼接户排出管末端及化粪池出口处设置分流井, 对每栋建筑户外管道进行雨污分流改造, 分流截污支管管径为 DN300, 另外, 沿小区内道路及市政道路耀华路敷设 DN300~DN600 污水管, 沿线收集的污水接入一环东路现状 DN1000 市政污水管道中, 现状合流管则作为雨水管道, 形成独立的雨污水管道系统。管道施工采用开挖的施工工艺等。具体内容详见设计图纸与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

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包括的范围和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4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个日历天。其中节点工期为自监理单位发出开工令之日起 2 个月内中标人须完成管网铺设合计长度不少于 7000 米。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要求: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承诺达到合格标准。若未能达到该标准, 则不予以工程验收, 并应对存在的质量



缺陷问题及时进行修整。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建安)为:

人民币(大写) 柒仟零叁拾捌万柒仟玖佰叁拾肆元叁角捌分 (¥ 70387934.38 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捌万叁仟玖佰柒拾贰元捌角肆分 (¥ 3283972.8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以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安全与文明施工、包工程保险、包检测、包竣工验收、包风险因素等等。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黄桥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三水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柒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招标代理 壹 份。

发包人：佛山市三水区水利投资建设有 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

楼 邮政编码：528100 邮政编码：51006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国际大厦支行

账号： 帐号： 7444110182600034791

电话： 0757-87785778 电话： 020-83234434

传真： 传真： 020-8386814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水区2020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佛山市三水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日

发出日期: 2022年11月3日



180329687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三水区2020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HDPE中空壁缠绕管 DN300长度9225m, DN400长度4293m, DN600长度875m; II级钢筋混凝土排水管DN300长度288m, DN800长度116m; 污水检查井1377座, 雨水检查井8座。	工程造价(万元)	7038.793438	
结构类型	排水管道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5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7202207050102	竣工日期	2021年10月5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6061	
建设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建筑工程质量检测站 广东建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佛山市三水西南百通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10月8日	市政竣·通-10-1	合格	
	2021年10月8日	市政竣·通-10-2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2021年10月8日	市政竣·通-1	同意验收
	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2021年10月8日	市政竣·管-1	同意验收
	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10月8日	市政竣·管-2	同意验收
	实体质量检查记录	2021年10月8日	市政竣·管-3	同意验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0年11月5日	440607202207050102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20年7月20日	2019-440607-46-01-075030-1003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10月5日	市政竣-4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9月20日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9月22日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9月24日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0年10月3日	/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三水区2020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位于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于2020年11月5日开始施工，经过335天的施工，现场完成污水管道14393m、雨水管道404m、污水检查井1377座，雨水检查井8座。

工程完成情况

本项目于2021年10月5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自检，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经验收，所有分部评定合格，单位工程评定合格，本项目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月3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月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件) 2022年1月3日

姓名: 张亚峰
 注册号: 1100649-CS063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	三水区2022年河涌治理工程西南二村排渠二期工程		
会议时间	2022年11月3日	会议地点	水投会议室
会议主要议题	西南二村竣工验收		
组织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主持人	黄文彬
会议签到栏			
姓名	单位名称/工程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林建中	西南街道城建水利办公室	办事员	87807018
邓行光	区住建局		87772231
张力夫	区财政局		82736802
黄文彬	区水投		15815614219
易林	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总工	
徐敏杰	深圳工勘		13392180186
胡军	百达通公司		150757727
刘平峰	水利局的总工		13302815789
刘章铭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925985300
黄桥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826186493

⑪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44040120191114484SG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已于 2019年12月11日 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 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61,612,021.06 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袁夏明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 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2019年12月17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9年12月17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备案部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施工合同

(2020)穗署三本政工办证字第021号



20.7.19

616D021.06x0.3% = 18483.61

百零一

正本

2019-珠-3

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SG08-2019-42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发包人: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与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
- (2) 工程地点：珠海市保税区北侧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5) 工程概况：项目区域位置位于珠海保税区北侧生活区，主要包含连屏路和民生路。其中连屏路起点位于城市新中心保障房西南角，终点接现状富林路，设计长度约910米，道路施工长度约860米，红线宽度24米，双向4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民生路位于保障房西侧，设计、施工长度均约200m，道路红线宽24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由于现状富林路雨水、污水等市政管线缺失，本项目将市政管线沿富林路延伸接现状南琴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岩土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电力通讯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等。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

本工程内容为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涵工程、岩土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电力通讯工程、道路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

2.2 承包范围（见下表）：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实行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程保险、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备案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工程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发包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成本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2.3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按如下约定执行：

☑（1）施工图总价包干。即按招标的施工图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且未出现承包人违约情形时，工程结算价应为扣除暂列金额的合同价。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或其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2）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变化、工期变化、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的变化和造价管理部门收费文件变化等各种因素而调整，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或其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3）采用定额计价计算，工程结算价最终以发包人或其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合同价款及竣工结算所采用定额、工料机价格取定及取费标准具体如下：

1) 采用定额

建筑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粤建市【2019】6号），包括《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若符合修缮工程套用规定的则按《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



额(2012)》执行。当上述定额有造价管理部门对局部定额子目勘误的则按勘误后的定额子目执行；当上述定额子目有缺项则参考相关定额消耗量(按就低不就高原则)编制补充定额子目。

2)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本合同约定所采用对应专业定额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3) 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计算规定：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按系数计算的，竣工结算按合同签订时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文件规定计算。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需计算工程量并套用定额的，当能按竣工图计算工程量的则依据竣工图计算，当不能按竣工图计算工程量的则按经发包人、监理单位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计算。

4) 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取定

人工、机械单价取定：按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招标当期(对于未招标采用委托方式的则按合同签订时)《珠海工程造价信息》(以下简称“信息价”，即本合同全文“信息价”均指《珠海工程造价信息》，非指《珠海工程材料信息》)的人工、机械单价取定。

材料单价取定：按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招标当期(对于未招标采用委托方式的则按合同签订时)信息价的材料单价取定；信息价缺项的材料设备则依据本合同专用条款第33条规定执行。

5) 取费标准：按招标当期(对于未招标采用委托方式的则按合同签订时)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珠海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文件的规定执行，其中取费费率是区间值的采用中值(如预算包干费0-2%，取1%)。

(4) 其他：对于本合同所约定的工程设计变更、其他变更及工程签证、新增工程等导致增加或减少造价的，承包人必须在变更签证、新增工程实施前向监理单位及发包人申报材料看样定板、材料(设备)定价，并且只有在获得发包人批准后方可实施。对于未履行材料看样定板、材料(设备)定价报批手续而先行实施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确定材料(设备)单价及相应工程费用、也有权对所增费用不予计取，承包人须无条件服从。但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履行完材料看样定板即先行实施的除外。



3.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2.2 款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 620 个日历天,2019 年 12 月 20 日工程正式开工,2021 年 6 月 30 日工程全部完工,2021 年 8 月 30 日竣工验收通过,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2 主要施工考核节点如下(此处约定的主要施工考核节点与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3 条“工期延误”中约定的关键节点工期一致)

序号	工作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施工准备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
1.1	管理人员全部进场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
1.2	临设搭建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
1.3	三通一平、便道修建	2019 年 12 月 20 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
2	施工	2020 年 1 月 20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1	软基处理	2020 年 1 月 2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2	管线工程	2020 年 9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3	路基路面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4 月 30 日
2.4	交通、安监、照明及绿化工程	2021 年 5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3	工程收尾阶段工作	2021 年 7 月 1 日	2021 年 7 月 31 日
4	竣工验收	2021 年 8 月 1 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13 条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不得延误,赶工措施费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8 (5)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质量标准 and 目标

(1) 质量标准:

确保一次验收合格,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执行。

(2) 质量目标:

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及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执行,且进一步约定如下: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质量类	1	市级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珠海市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珠海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珠海市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珠海市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珠海市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珠海市优质水利工程奖	珠海市水务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类	6	省级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广东省智能建筑优质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		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和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11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装饰设计、装饰类
	12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		广东省市政金奖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同时获得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和省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14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广东优质水利工程奖	广东省水利水电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6	国家级	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7		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中国建筑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8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9		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		优秀园林绿化工程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1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奖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 具体约定如下:

奖项类别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评选机构	争创	确保	备注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类	1	市级	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省级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省级	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国家级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分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本省、市及发包人有关建设项目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管理规定、标准和要求。

确保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确保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其它*****。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暂定价：本合同不含税金额为伍仟陆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捌拾玖元玖角陆分（¥56,524,789.96），以税率9%计算的增值税额为伍佰零捌万柒仟贰佰叁拾壹元壹角整（¥5,087,231.10），价税合计陆仟壹佰陆拾壹万贰仟零贰拾壹元零陆分（¥61,612,021.06），由以下三部分费用组成：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52,475,387.74 元；

(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5,074,855.79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839,461.68 元；

(3)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4,061,777.53 元，其中：暂列金额 3,012,223.57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3) 本合同协议书；

(4) 本工程中标通知书；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6)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的各种函件、纪要、通知及各项制度、规定（含已印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

(7) 本合同附件（本条第（4）项及第（6）项约定的除外）；

(8) 合同通用条款；

(9)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



(10)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11)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第(11)项中的标准、规范、有关的技术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等文件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其中标准更严或要求更严格者为准。若没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上述各项技术文件将同时适用及互相补充。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可按合同专用条款第40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特别约定

8.1 双方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和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珠规建建规(2017)1号,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双方须按本合同附件10《工人工资支付专户开户及监管协议》的格式及内容与监管银行签订三方协议(下称《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并按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

承包人如有违反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规定,须无条件接受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处罚,并按法律及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8.2 为贯彻落实以上《工资支付专户管理办法》、切实履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双方就缴存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相关事宜约定如下:

(1) 本合同项下应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金额为本合同总金额的5%。

(2)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分期分批缴存:凡是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每期



工程预付款和进度款时，均从当期应支付的预付款和进度款中扣取 5% 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当发包人将扣取的资金缴存至工资支付专户后，即视为承包人已收到了等额的预付款和进度款。发包人存入工资支付专户的全部资金均属于本合同总价款的组成部分，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内。

8.3 工资支付专户资金的使用和支出按《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工资支付专户监管协议》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 鉴于本合同发包人系珠海市政府，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委托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新中心公司”）管理本工程；承包人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受新中心公司的管理，并将与建设管理相关的书面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通知、申请、报告、各阶段成果文件等）及非书面通知、报告等提交新中心公司。承包人同意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受新中心公司及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已制定和将来制定的各项建设工程管理制度、规定（详见附件 6）。

8.5 鉴于国家推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双方特此约定和明确如下：

(1) 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及工程进度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款，税款均由承包方承担；合同中不含税金额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变化而变化，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 = 支付款原含税金额 ÷ (1 + 原税率) × (1 + 新税率)。

(2) 承包人领取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工程结算款等款项前均须按发包人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有关手续。当符合付款条件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发包人企业自筹资金项目的，承包人须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有效期内、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本合同项下的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要求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承包人未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相关发票或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3) 承包人应就本合同项下约定之业务向发包人开具真实、合法、有



效单据（发票），若因承包人原因或所开票据（发票）存在问题造成发包人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4）鉴于本项目资金来源于财政资金，付款人为横琴新区财政局，但发票抬头开具为：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承包人对此无异议。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申请，并由财政局完成最终付款；本合同中发包人付款时间（期间）指的是发包人向财政局转呈承包人的付款的时间（期间），财政局完成付款审批流程并最终付款的时间不包含在发包人的付款时间之中，也不导致发包人延期付款或违约。此外若财政局需要其他付款申请材料，承包人应当主动配合提交，否则由此导致承包人无法如期获得款项的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承包人对此已充分了解并无任何异议。

☑8.6 承包人每年度须完成的投资额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每年度应完成的投资额以横琴新区发改局重大办下发的批复为准。若承包人未能完成当年度投资额的，须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38.15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7 为响应省政府、市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精神，承包人应按照《关于印发〈关于在横琴、保税区、港湾片区一体化区域全面落实“6个100%”要求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珠横投[2018]47号）的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须做到“6个100%”，即：施工现场100%围挡、工地砂土不用时100%覆盖、工地路面100%硬化、拆除工程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100%冲净车轮车身、施工场地长期裸土100%覆盖或绿化。若承包人未能按照通知要求在施工现场做到“6个100%”的，承包人须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第38.12款第（5）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8 承包人必须严格遵守《珠海市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办法》（珠横新建通知【2017】60号）。

《关于2016年横琴新区建设工程企业信用评价动态管理情况的通报》（珠横新建函【2017】105号）中被禁止参加横琴新区政府及其他建设工程的单位应不得参与本工程的投标，若承包人属于通报中的禁止参加本工程投标的企业的，须按照专用条款第38.7款第（12）项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9 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实体的工程质量水平，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需



要，对地下工程、隐蔽工程、结构工程等质量容易存在隐患问题的项目，委托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进行抽检，根据检测结果修正施工记录工程量，具体要求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 修正计算方式（以水泥搅拌桩为例，举例如下）：

设抽检区域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水泥搅拌桩工程量数据为： x_1, x_2, x_3, \dots ，对应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数据为： y_1, y_2, y_3, \dots ，修正系数为 $(x_1/y_1 + x_2/y_2 + x_3/y_3 + \dots) / n$ ；

则抽检区域每根水泥搅拌桩修正后施工记录工程量=修正系数×该区域每根对应原施工记录工程量；

抽检区域水泥搅拌桩施工记录工程量按上述计算方式进行修正，最终结算工程量根据合同附件8《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规定计算。

(2) 抽检费用：

根据有关文件、检测单位资质和检测内容，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由发包人直接委托检测单位实施。

检测费用根据委托及完成工程量（需监理单位、检测单位、发包人等共同确认）据实结算。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大于或等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小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的，则抽检产生的检测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 因第三方质量检测单位抽检得出的实际工程量与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记录工程量不一致产生的其它问题按相关规定办理。

8.10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及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所发生的费用，均含在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或综合价中，若工程量清单中没有开列的项目但属于合同约定应由承包人负责的工作及义务，其相关费用视为已含在投标报价中，发包人均不予另行计取和结算，但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50.7 款已明确约定给予奖励的除外。

9、其他约定

(1) 承包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



联系、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承包人更换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4) 发包人已建立工程项目各类台账、报表统计电子数据文件标准信息管理要求，承包人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确保及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5)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7)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8) 进度付款的工程量仅为付款用，不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10、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经终审部门审定后满 60 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时终止。

11、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执三份、承包人执一份；副本八份，发



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二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页以下正文)

发包人(盖章):

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承包人(盖章):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签订日期: 2020年1月8日

51803a2687d84d5e91998503849084205012020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6月10日

发出日期: 2022年6月10日



516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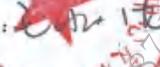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连屏路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保税區北部生活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总面积为8004.7m ² , 总长为1044.81m, 甩项变更后总长为700.4m, 双向2~5车道, 路幅宽度24~30米。雨水渠B×H=3.0m×1.2m、2.0m×1.2m、1.8m×1.2m; 共521.4m米, 雨水管DN600~DN1000钢筋混凝土雨水管325.1m, 污水管DN300~DN500污水用球墨铸铁管813m, 给水DN150~DN400离心球墨铸铁管1070m, 缆线管廊长330m, 预留沟37m, LID工程DN150UPVC穿孔管887m、溢流管DN300 II级钢筋混凝土管292m、植草沟470m等。	工程造价 (万元)	6161.20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0年4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7202004270102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28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监督登记号	S200043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城市新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华西工程设计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华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1月1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施工单位已完成了本标段施工图纸、设计变更、施工合同及施工许可证约定的全部建设内容，各项质量达到国家强制性标准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满足使用功能要求，各项使用功能安全，达到合格标准，且各项资料齐全、完善、有效。</p> <p>另本项目本次竣工验收因甩项变更未包含验收内容为：AK0+543.086~AK0+881.72段所有涉及到的专业、连屏路AK0+274.794~AK0+543.286南段（除已施工的素混凝土桩550根外）所有涉及到的专业、AK0+195~AK0+274.794南段约8米范围（驾校地块）所有涉及到的专业。</p>		
	<p>土建</p>	<p>土建工程质量满足设计要求及验收规范</p>	
工程 质量 情况	<p>设备安装</p>	<p>设备安装工程质量满足设计要求及验收规范</p>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无</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6月24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陈灿</p> <p>注册号: 440005767</p> <p>有效期: 2023.10.09</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2年6月10日</p>	<p>市政基础设施工程</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2年6月10日</p>
	<p>分包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2年6月10日</p>	<p>姓名: 曾勤</p> <p>注册号: 3300270-AY011</p> <p>有效期: 至2022年06月</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2年6月10日</p>



⑫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建设项目工程登记号：
江建招中字(2021)第 042 号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江门公用水务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门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代建单位）的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招标，于 2021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公开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一、中标价：29405879.70 元。其中工程设计费：516720.00 元，投标下浮率：20.00%；工程建安费：28889159.70 元，投标下浮率：1.21%。

二、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西江水厂内预留空地新建排水池、排泥池、浓缩池、脱水车间等建构筑物及配套的总平面、管线、电气和自控系统建设，总设计处理能力按水厂规模 66 万吨/天考虑，详见初步设计文件。

三、工期：总工期 36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60 日历天（含评审时间），施工工期 300 日历天）。

四、项目负责人：范张；证书编号：粤 144182001184。

你单位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1 年 2 月 14 日前，到 江门公用水务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门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代建单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江门公用水务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1 月 15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1 月 15 日

招标人：（盖章）

江门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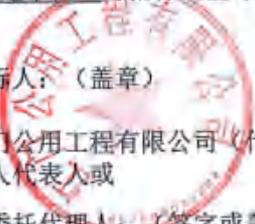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1 年 1 月 15 日

确认单位：（盖章）

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负责人签章：

2021 年 1 月 15 日



施工合同



202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字第09号

副本

合同编号:GY-20210205-767-01

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江门市西江厂区内

发 包 人: 江门公用水务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江门公用水务环境
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建设路 44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0-3286313

传 真：0750-3286368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江门分行营业部

帐 号：1030 0151 2010 7005 27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联合体成员一)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解放公园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7-82865240

传 真：027-82437155

开户银行：建行武汉市城建支行

帐 号：4200 1116 2530 5000 0970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牵头人)：广州市第三市政工
程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58 号 5-6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20-83861410

传 真：020-8382032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帐 号：44001491201053002307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51803a2687d84d5e9ca9985038437e4-20250120204943555

竣工验收证明文件

12.26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2022-2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江门公用水务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8月20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59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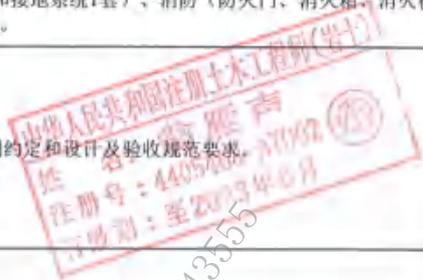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江门市西江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	工程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环市街道整边西江水厂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设规模: 2160.93平方米; 本工程内容主要是新建回用水池、浓缩池下叠排泥水调节池、脱水机房及平衡池三座构筑物及配套的管线、电气和自控系统建设; 使排泥水处理设计规模达到66万m ³ /d。	工程造价(万元)	2888.9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1年06月04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703202106040102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站	监督登记号	21-037
建设单位	江门公用水务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门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06月1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规划核实通知书	年 月 日	予以核实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0703202106040102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4419002105270005-TX-25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施工合同约定,已完成新建浓缩池下叠排水池1座(单格净尺寸长32.2m×6.30m,有效水深1.20m),新建回用水池1座(单格净尺寸为20.4m×11m,有效水深2.75m,有效容积约1200m³);新建脱水机房下叠平衡池1座(主体尺寸为28.24m×14.24m,脱水机房高10.73m),以及配套的排水水系统的设备安装(气体搅拌装置,污泥切割机及污泥螺杆泵,浓缩刮泥机、PAM加药装置等设备),自控系统扩展联网,新设800kVA变压器2台,新建收集管道(管材:球墨铸铁管,管径DN1000)225m,排水水处理设计规模达到66万m³/d。已完成室外配套的给排水工程(1、砖砌排水沟槽:标准砖40cm×60cm长度214m 2、污水管:HDPE高密度聚乙烯真空缠绕管管径DN200长度77m 3、自用水道:PE塑料管管径DN100长度330m)。室外配套道路工程(结构层材料:水泥混凝土面层:20cm厚,1862.66m²)厂区绿化工程(乔木217株、灌木57株、地被7584m²等)、防雷(防雷保护和接地系统1套)、消防(防火门、消火箱、消火栓2套、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1套)等分部工程施工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约定和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施工合同约定和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运行正常。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喻昌勇
 注册号: 4200125-CS047
 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二) 工程获奖

市政类施工项目获奖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奖项	获奖时间	奖项等级
1	东门桥重建及市政基础设施系列配套工程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1.12	国家级工程质量 奖：4项
2	珠海市金琴快线工程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12	
3	珠海市金湾区红旗水质净化厂工程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12	
4	增城区荔湖片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2024.07	
5	增城区荔星大道、府佑路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1.10	省级工程质量 奖：10项
6	横琴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一标段）—东区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1.10	
7	河源市源城区龙岭五路提升改造工程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1.10	
8	横琴新区国际居住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S1、S4片区）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1.10	
9	广州南站110KV新客变电站至220kv聚龙变电站连接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2.12	
10	珠海市迎宾北路人行立体过街设施工程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2.12	



11	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2.12	
12	珠海市富山工业园市政主干路网一期一雷蛛大道北段工程(环保一路一环保三路)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3.12	
13	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3.12	
14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增城院区周边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2023.12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国家级工程质量奖：4项

国家级工程质量奖①：东门桥重建及市政基础设施系列配套工程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证 明

由我中心投资建设的东门桥重建及市政基础设施系列配套工程，荣获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此系列配套工程包含四个独立项目：东门桥重建工程、东门桥重建工程装饰工程、中山路连接线及堤岸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增城区沿江东路（增城大桥至人民桥段）除险加固工程。

其中，市政基础设施项目“东门桥重建工程”由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施工。

特此证明。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2022 年 4 月 6 日



国家级工程质量奖④：增城区荔湖片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证书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总承包的 增城区荔湖片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
通过 2024 年度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编号：市 244408201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

颁发机构组织查询截图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
组织入口

清除缓存 | 无障碍浏览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全文检索 搜索 [首页](#)

[信用查询](#) | [行政许可公告](#) | [行政处罚公告](#) | [慈善组织公告](#) | [信用公告](#) | [年检结论公告](#) | [慈善组织\(基金会\)年检年报](#)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习近平对民政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习近平：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 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 李强出席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并讲话

习近平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时政要闻 | 业务动态 | 通知公告

- 习近平对民政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2024-10-26
-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公报 2025-01-09
- 习近平对西藏日喀则市定日县6.8级地震作出重要指示 2025-01-07
- 习近平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2025-01-07
- 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二〇二五年新年贺词 2024-12-31

全国社会组织查询

搜索

➤ 已取得非法社会组织名单

监督动态

民政部对兴华公益基金会、润慈公益基金会、南都公益基金会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 点击查看详情

网上办事大厅

社会组织入口

业务主管单位入口

登记管理机关入口

办事指南

政策法规

在线投诉举报

部署社会组织党建

部署社会组织纪检

社会组织评估

人才服务和培训

联系我们

中国政府网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信用中国

慈善中国

统一代码中心

地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网站标识码: bm12000004
 ICP备案号: 京ICP备13012430号 京公网安备: 1040102700079号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政府网站 找错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搜索

首页

组织状态	全部	正常	注销	撤销	更多
	已取缔非法社会组织	涉嫌非法社会组织			
信用状况	全部	正常	活动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资金规模	全部	10万以下	10-50万	50-100万	更多
	100万以上				
组织类型	全部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基金会	
登记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更多
	成立10年以上				
登记区域	全部	北京市	上海市	广东省	
组织标识	志愿服务组织	行业协会商会	慈善组织	公开募捐资格	

收起筛选条件

查询结果共 1 条信息, 用时 0.2930 秒。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6316Y

法定代表人: 尚润涛

成立时间: 1994-04-29

1 / 10 条/页

网站声明: 按照“一教一评”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构。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历史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构, 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改, 并自动更新至本查询栏目。
网站提示: 为了更好的页面显示效果, 使用360、QQ、搜狗等浏览器时, 建议选择极速模式。【设置方法】查询功能目前正在进行升级, 升级期间可能导致查询结果异常或访问不稳定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6316Y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建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1-08-13至2026-08-13	登记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尚冠涛	成立登记日期	1994-04-29	注册资金	30万元
业务范围	咨询服务 交流推广 专业培训 业务培训 信息发布 国际合作 书刊编辑 展览展示 团体标准制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小场6号第四层				

中央财政支持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立项资金(万元)	年度
暂无数据			
到底了			

网站声明: 按照“一业一证”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构。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历史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构, 由登记管理机构按照工作流程予以核实、变更, 通过信息库机进行源头数据更改, 并自动更新本栏目信息。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04-20250120204943555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搜索 首页

组织状态	全部	正常	注销	撤销
	已取缔非法社会组织	涉嫌非法社会组织		
信用状况	全部	正常	活动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资金规模	全部	10万以下	10-50万	50-100万
	100万以上			
组织类型	全部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基金会
登记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年以上			
登记区域	全部	请选择省	请选择市	请选择区县
组织标识	志愿服务组织	行业协会商会	慈善组织	公开募捐资格

收起筛选条件

查询结果共 1 条信息，用时 0.2560 秒。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北京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04024J 法定代表人: 刘春生 成立时间: 1993-02-01

1 10条/页

网站声明: 按照“一数一源”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构, 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明细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构, 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改, 并自动更新至本查询栏目。
网站提示: 为了更好的页面显示效果, 使用360、QQ、搜狗等浏览器时, 建议选择极速模式。【设置方法】查询功能目前正在进行升级, 升级期间可能导致查询结果异常或访问不通。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500004024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市政工程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登记管理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1-09-22至2026-09-22	登记依据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刘春生	成立登记日期	1993-02-01	注册资金	10万元
业务范围	行业自律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国际合作 咨询服务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甲2号				

中央财政支持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立项资金(万元)	年度
暂无数据			
到底了			

网站声明: 按照“一源一库”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构。若本栏目的数据信息或历史信息与实际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构, 由登记管理机构按相关工作程序核实、变更, 通过信息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改, 并及时更新至本页面栏目。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174-20250120204943555

省级工程质量奖：10 项

省级质量奖①：增城区荔星大道、府佑路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1076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增城区荔星大道、府佑路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特发此证。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7e4-2025012020494355

省级质量奖②：横琴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一标段）一东区施工总承包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H2021209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横琴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一标段）一东区施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特发此证。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67e4-20250120204943530

省级质量奖③：河源市源城区龙岭五路提升改造工程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152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河源市源城区龙岭五路提升改造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特发此证。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124-20250120204943555

省级质量奖④：横琴新区国际居住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S1、S4 片区）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1.YK2021205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横琴新区国际居住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S1、S4 片区），评定为二〇二一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特发此证。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1e4-20250120204943555

省级质量奖⑤：广州南站 110KV 新客变电站至 220kv 聚龙变电站连接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2060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广州南站 110KV 新客变电站至 220KV 聚龙变电站连接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项目经理：聂仁杰

项目现场管理人员：陈小聪、田宏森、钱龙、黄敏、董志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74-20250420204043555

省级质量奖⑥：珠海市迎宾北路人行立体过街设施工程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2417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珠海市迎宾北路人行立体过街设施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项目经理：黄金铭

项目现场管理人员：蒋亚南、陈康镛、沈伟滨、黄志鹏、刘秋洋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1e4-20250120204943955

省级质量奖⑦：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209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横沥岛污水处理厂（含再生水厂）一期工程施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项目经理：陈兴

项目现场管理人员：陈兴、梁志峰、袁伟祺、杨瀛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124-20250120204943555

省级质量奖⑧：珠海市富山工业园市政主干路网一期-雷蛛大道北段工程(环保一路-环保三路)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3149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珠海市富山工业园市政主干路网一期-雷蛛大道北段工程（环保一路-环保三路），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项目经理：庄伟东

项目现场管理人员：唐锦雄、陈文金、袁夏明、吴景城、李强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37e4-2025012004943553

省级质量奖⑨：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327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三水区 2020 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西南、云东海片区）一第二标段，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项目经理：黄桥

项目现场管理人员：黄健、黎清林、王罗、杨梓浩、卢俊辉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114-20250720204941555

省级质量奖⑩：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增城院区周边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荣誉证书

证书编号：YLYB2023092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增城院区周边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项目经理：李而新

项目现场管理人员：万日金、蒋崇建、王晓璜、徐健洲、杨娜丽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4-2025072020494555

颁发机构组织查询截图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
组织入口

清除缓存 | 无障碍浏览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搜索
| 首页

信用查询
| 行政许可公告
| 行政处罚公告
| 慈善组织公告
| 信用公告
| 年检结论公告
| 慈善组织(基金会) 年检年报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习近平对民政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习近平：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 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 李强出席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并讲话

习近平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时政要闻 | 业务动态 | 通知公告

- 习近平对民政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2024-10-26
-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公报 2025-01-09
- 习近平对西藏日喀则市定日县6.8级地震作出重要指示 2025-01-07
- 习近平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 2025-01-07
- 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二〇二五年新年贺词 2024-12-31

全国社会组织查询

搜索

➔ 已取得非法社会组织名单

监督动态

民政部对兴华公益基金会、润慈公益基金会、南都公益基金会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点击查看详情](#)

网上办事大厅

社会组织入口

业务主管单位入口

登记管理机关入口

办事指南

政策法规

在线投诉举报

部署社会组织党建

部署社会组织纪检

社会组织评估

人才服务和培训

联系我们

中国政府网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

信用中国

慈善中国

统一代码中心

登记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网站标识码：bm12000004

ICP备案编号：京ICP备13012430号

京公网安备：11040102700079号

政府网站 找错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搜索

首页

组织状态	全部	正常	注销	撤销	已取缔非法社会组织	涉嫌非法社会组织
信用状况	全部	正常	活动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资金规模	全部	10万以下	10~50万	50~100万	100万以上	
组织类型	全部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基金会		
登记年限	全部	成立1年内	成立1-5年	成立5-10年	成立10年以上	
登记区域	全部	请选择部	请选择市	请选择区		
组织标识	志愿服务组织	行业协会商会	慈善组织	公开募捐资格		

收起筛选条件

查询结果共 1 条信息, 用时 0.4090 秒。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正常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000C03635359T

法定代表人: 段木子

成立时间: 1989-06-19

10条/页

网站声明: 按照“一数一源”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构。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明细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构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改, 并自动更新至本查询栏目。

网站提示: 为了更好的页面显示效果, 使用360、QQ、搜狗等浏览器, 建议选择极速模式。【设置方法】查询功能目前正在进行升级, 升级期间可能导致查询结果异常或访问不畅。



主办方: 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 版权所有
ICP备案编号: 京ICP备13012430号



中国政府网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440000C03635359T	社会组织名称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业务主管单位	直接登记
证书有效期	2024-11-14至2028-11-13	登记管理机构	广东省民政厅
法定代表人	段木子	成立日期	1989-06-19
业务范围	调查研究、经验交流、人员培训、编辑刊物、参与制定和修订行业标准。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北路618号广东社会科学中心A座1203-1206		

中央财政支持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立项资金(万元)	年度
暂无数据			

网站声明: 按照“一证一库”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构, 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明细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构, 由登记管理机构提供工作证明予以核实、变更, 通过该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正, 并自动更新本栏目信息。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184-20250120204943555

(三) 第三方评价



第三方评价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有效限期
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7年05月13日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7年05月13日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7年05月13日
4	服务质量评价认证证书	2025年06月02日
5	履约能力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2025年06月02日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49d7e4-20250120204943555

①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4E511146R7M

兹 证 明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该环境管理体系适合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依据资质证书使用) 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2024年05月14日起至2027年05月13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gzo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27号华景大厦4楼(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返回条件

证书编号: 0070024E511146R7M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获证地区:

证书状态: 有效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识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70024E511146R7M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5-13

发证机构: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1943555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查询

提示: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0070024E511146R7M

证书状态 有效

换证日期 2024-05-14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5-13

初次发证日期 2024-05-14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5-22

监督次数 0

再认证次数 1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认证依据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依据资质证书使用) 及相关管理活动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志 CNAS

证书附件

换证日期 2024-05-14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组织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所在省份地区 中国 广东省

证书信息覆盖人数 280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发证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注册号 CNCA-R-2002-007

有效期 2024-12-10

机构状态 有效

网址 www.gzcc.org.cn

地址 广州大道中路227号4楼

获证范围 产品认证

农林(牧)渔; 中药(告知承诺)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告知承诺)

化工产品

服务认证

建筑工程和建筑物服务

批发业和零售业服务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简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1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24-05-14;	2024-04-22 - 2024-04-26	蔡国明 (2022-N1EMS-3103866,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简翠群 (2022-N1EMS-4086227,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丁立刚 (2023-N1EMS-3215842,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杨志江 (2023-N1EMS-5088136,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4-05-22	



请至认证机构



技术支持公众查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圈胡同5号 邮编: 100035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网信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400-813-5888(转2800) 服务邮箱: service@caii.com

京ICP备090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195300号



②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4Q51642R8M

兹 证 明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
GB/T 50430-2017 标准

该质量管理体系适合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依据资质证书使用)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2024年05月14日起至2027年05月13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g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27号华景大厦4楼(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管理认证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0070024Q51642R8M

获证组织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具有CNAS标

识

查询

重置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70024Q51642R8M

有效

CNAS

认证项目: 建设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5-13

发证机构: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请用手机扫一扫



请用手机扫一扫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3号 邮编: 100029
技术支持: 北京中鉴认证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400-813-6999(010-51111111) 邮箱: zhj@zhj.com.cn
www.cqpa.gov.cn 网站备案号: 京ICP备1101000200-000001



51803a2687d84d5e9da998503849d7e4-20250120204943555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查询

注: 认证结果信息由发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070024Q51642R8M - 证书状态: 有效
- 发证日期: 2024-05-14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5-13
- 初次发证日期: 2024-05-14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5-22
- 监督次数: 0 - 再认证次数: 1
- 认证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和GB/T 50430-2017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依据资质证书使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1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附件下载
- EC9000证书 建筑工程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依据资质证书使用)
- 该体系认证对应的CMS管理事项:
 - 换证日期: 2024-05-14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 所在行政区划: 中国广东省 - 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28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1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07
- 有效期: 2024-12-10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gzcc.org.cn
- 地址: 广州大道中路227号4楼
- 业务范围:
 - 产品认证**
 - 农林(牧)渔; 中药(告知承诺)
 -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告知承诺)
 - 化工类产品
 - 服务认证**
 - 建筑工程和建筑物服务
 - 批发业和零售业服务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简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1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24-05-14;	2024-04-22 - 2024-04-28	蔡国明 (2023-N1QMS-3103666,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简翠群 (2021-N1QMS-4086227,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丁立刚 (2023-N1QMS-3215842,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杨志江 (2023-N1QMS-5088136,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4-05-22	



国家认证标志



技术支撑单位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4S51062R7M

兹 证 明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38 号 5-6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标准

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适合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依据资质证书使用) 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的, 仅涵盖许可资质, 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4 年 05 月 14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05 月 14 日始至 2027 年 05 月 13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 (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g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 (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④服务质量评价认证证书



服务质量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0F22032801-004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36733-2018、GB/T19039-2009及CTSSSES1001-2019的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贵组织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达到**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桥梁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公路路基工程、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2年06月03日至2025年06月0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服务质量体系, 其服务质量体系在国家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真伪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誉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改革信息

证书编号: 002F2032801-004 获证机构名称: 请输入不少于3个字符

认证标志: 国家标志 证书状态: 有效 具有CNAS标志

查询 重置

【红头文件/证书/证书附件】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在收费站点网络基础上的生产服务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6-02

发证机构: 中质国管认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2号 邮编: 100045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010-66738110 邮箱: service@认云.com
 网站: www认云.com 京ICP备09020328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328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改革信息

类别位置: 认证结果 证书详情

温馨提示: 认证结果信息由发证机构的认证内容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任何异议请联系发证机构, 如有疑问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02F2032801-004 → 证书状态: 有效
- 发证日期: 2022-06-03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6-02
- 初次发证日期: 2022-06-03 → 换证日期: 2024-06-03
- 证书类别: 2 → 网络经济类: 0
- 认证项目: 在收费站点网络基础上的生产服务
- 注册标准: GB/T36735-2015, GB/T19039-2009, CTSSES1061-2019
- 认证范围的专业范围: 服务质量评价体系认证: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包及安装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公路路基工程、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 是否颁发证书: 否
- 发证机构的名称及地址: 中质国管认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证书编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604542K
- 换证日期: 2024-06-02
-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机构基本信息

- 机构名称: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所在国家/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08号16楼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604542K
- 本证书获证负责人: 436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中质国管认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 2020-11-15
- 网站: https://www.cqgg.com.cn/
- 地址: 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仅设办公)
- 认证范围: 服务认证
- 认证范围: 无形资产和土地服务, 建筑工程和建筑装饰, 批发业和零售业服务, 住宿服务: 食品和饮料服务, 在收费站点网络基础上的生产服务, 污水和垃圾处理, 公共卫生及其他环境保护服务, 管理体系认证
- 获证编号: DNCA-R-2016-467
- 获证标志: 有效

证书变更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变更描述	变更日期	审核员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3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4-06-02;	2024-06-01 - 2024-06-02	刘金环 (2023-S15C-2267874,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4-06-03	
2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3-05-20;	2023-05-17 - 2023-05-18	何晓峰 (2020-S15C-1267522,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3-05-22	
1	初次审核		2022-05-30 - 2022-06-01	石达盛 (2020-S15C-1268713,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2022-06-0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2号 邮编: 100045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 010-66738110 邮箱: service@认云.com
 网站: www认云.com 京ICP备09020328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328号

⑤履约能力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履约能力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0F22032801-001

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358号5-6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6804542K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机构依据标准GB/T31863-2015、GB/T33718-2017及CTSSES1001-2019的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贵组织的履约能力达到 **5A级**

AAAAA

通过认证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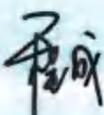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工程、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桥梁工程、环保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公路路基工程、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证书有效期: 2022年06月03日至2025年06月02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该证书证明获证方具有完善的履约能力保障体系, 其履约能力在国家标准要求的基础上更卓越、更优异。根据CNCA认证规则规定, 获证组织在有效期内须实施两次年度监督审查并加贴激光防伪监督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微信扫一扫可查询证书信息


证书签发人



中政国普认证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之三、之四自编第一层1201 (仅限办公)
服务热线: 400-068-9610 邮编: 510220 网址: www.cpgov.com.cn

